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如投标即
视为认可本文件的所有条款。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 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99-包 2

温馨提醒：依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s://hns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采 购 人：信阳师范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9 月 29 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1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二、说明	21
三、招标文件	23
四、投标文件的编写	25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27
六、开标	27
七、评标结果的公示及授予合同	29
第三章 评标	3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46
第五章 合同	131
第六章 政府采购政策	14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55

特 别 提 示

1. 供应商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1.1 潜在供应商需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入口】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仔细阅读市场主体注册协议并点击“同意”。选择注册身份，设置登录名、密码、单位名称以及联系人等信息。根据本单位的类型，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进行勾选，可多选）。

1.2 首次入库单位需要选择对应的平台，需要参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首次入库平台请选择“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然后点击“立即注册”完成信息注册（备注：此时只完成登录名等基础信息注册，还不能进入系统登记信息，必须办理完 CA 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入系统登记和提交信息）。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培训 ppt）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f）的招标文件（采购文件）。

2.3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 澄清与变更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投标文件。“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

3.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投标人（供应商）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内容，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投标人（供应商）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4. 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网址：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5.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采购文件）的要求，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投标人（供应商）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 CA 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提交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投标人（供应商）提前办理，以免影响下载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6.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包括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主体库信息（企业资质业绩人员等）补充、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质疑异议（投标人、供应商）等，各投标人（供应商）一定要仔细研究。

7.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 400 998 0000 ，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 - 17：00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99-包 2
- 2. 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二）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总金额：13437000 元，包 1：5126000 元，包 2：4266000 元，包 3：1800000 元，包 4：2245000 元。
- 最高限价：总金额：13437000 元，包 1：5126000 元，包 2：4266000 元，包 3：1800000 元，包 4：2245000 元。

序号	包 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包 1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5126000	5126000
2	包 2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二）	4266000	4266000
3	包 3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三）	1800000	1800000
4	包 4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四）	2245000	2245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货物需求内容：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 1	多功能酶标仪	套	1	多功能酶标仪	台	1	是
				全波长酶标仪	台	1	否
				全波长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台	1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1	是
	荧光定量 PCR 系统	套	1	荧光定量 PCR 仪	台	1	是
				PCR 仪	台	1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1	否
	荧光定量 PCR 系统	套	2	荧光定量 PCR 仪	台	2	是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PCR 仪	台	2	是
				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2	是
				小型制冷离心机	台	2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全自动化学分析仪	套	1	全自动化学分析仪	台	1	是
				真空干燥箱	台	1	否
				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1	是
				双人单面超净工作台	台	1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1	否
	凝胶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套	1	化学发光成像仪	台	1	是
				凝胶成像仪	台	2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凝胶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套	1	双色红外激光成像系统	台	1	是
				凝胶成像仪	台	1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全自动蛋白分析平台	套	1	全自动蛋白印迹系统	台	2	是
				全能型转印系统	台	3	是
				纯水超纯水系统	台	2	是
				冰冻切片机	台	1	是
				制冰机	台	2	是
				SDS-PAGE 电泳及湿转设备	台	3	是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2	是
				超低温冰箱	台	2	是
				移液枪	台	20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 2	数码互动	套	1	数码互动	套	1	否
				服务器	台	1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套	1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台	3	是
				流变仪配件	台	1	是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荧光分光光度计	台	1	是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是
				高通量组织研磨仪	台	1	否
				冷冻干燥机	台	2	否
				高压灭菌锅	台	6	否
				中药全自动制丸机	台	1	否
				脆碎度测试仪	台	2	否
				片剂硬度测试仪	台	1	否
				高速混合湿法制粒机	台	1	否
				实验室小型喷雾干燥机	台	1	否
				全自动中药电煎药机	台	2	否
				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1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台式恒温振荡器	台	4	否
				隔水式培养箱	套	6	否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 3	3D 打印机	套	1	3D 打印机	台	1	否
				应力测试仪	台	1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2	否
	全电动倒置荧光显微镜	套	1	全电动倒置荧光显微镜	台	1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1	否
	超景深显微镜	套	1	超景深显微镜	台	1	是
				显微注射仪	台	1	是
				中央实验台	套	1	否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 4	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套	1	是

详情如下：

包 1：多功能酶标仪 1 套（包括多功能酶标仪 1 台，全波长酶标仪 1 台，全波长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台，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荧光定量 PCR 系统 1 套（每套包括荧光定量 PCR 仪 1 台，PCR 仪 1 台，中央实验台 1 套），荧光定量 PCR 系统 2 套（每套包括荧光定量 PCR 仪 1 台，PCR 仪 1 台，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小型制冷离心机 1 台，中央实验台 1 套），全自动化学分析仪 1 套（包括全自动化学分析仪 1 台，真空干燥箱 1 台，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双人单面超净工作台 1 台，中央实验台

1 套），凝胶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1 套（包括化学发光成像仪 1 台，凝胶成像仪 2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凝胶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1 套（包括双色红外激光成像仪 1 台，凝胶成像仪 1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全自动蛋白分析平台 1 套（包括全自动蛋白印迹系统 2 台，全能型转印系统 3 台，纯水超纯水系统 2 台，冰冻切片机 1 台，制冰机 2 台，SDS-PAGE 电泳及湿转设备 3 台，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超低温冰箱 2 台，移液枪 20 套，中央实验台 2 套），合计 512.6 万元。

包 2：数码互动 1 套（包括数码互动 1 套，服务器 1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1 套（包括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3 台，流变仪配件 1 台，荧光分光光度计 1 台，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台，高通量组织研磨仪 1 台，冷冻干燥机 2 台，高压灭菌锅 6 台，中药全自动制丸机 1 台，脆碎度测试仪 2 台，片剂硬度测试仪 1 台，高速混合湿法制粒机 1 台，实验室小型喷雾干燥机 1 台，全自动中药电煎药机 2 台，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台式恒温振荡器 4 台，隔水式培养箱 6 台），合计 426.6 万元。

包 3：3D 打印机 1 套（包括 3D 打印机 1 台，应力测试仪 1 台，中央实验台 2 套），全电动倒置荧光显微镜 1 套（包括电动倒置荧光显微镜 1 台，中央实验台 1 套），超景深显微镜 1 套（包括超景深显微镜 1 台，显微注射仪 1 台，中央实验台），合计 180 万元。

包 4：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1 套（包括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1 套，附属配套设施），合计 224.5 万元。

5.2 采购需求相关服务内容：包括不限于采购需求的物的包装、运输及保险、吊装、脚手架、装卸、就位、安装、产品保护、调试、试运行、质量检测或检验、配件、预埋件、预留洞、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等。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交货期：国产设备：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验收条件；进口设备：合同生效后 7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验收条件。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7 质量保证期：

包 1：所投设备至少三年质保（含软件升级）服务（包括进口设备至少 1 年原厂质保）；实验台台面十年质保服务。

包 2：所投设备至少三年质保（含软件升级）服务（包括进口设备不少于 1 年原厂质保）；实验台台面十年质保服务。

包 3：所投设备至少三年质保（含软件升级）服务（包括进口设备不少于 1 年原厂质保）；实验台台面十年质保服务。

包 4：所投货物至少三年质保（含软件升级）服务（包括不少于 2 年原厂质保）。

5.8 交货方式：应根据采购人指定的位置、交货方式等具体要求送货上门，并在指定的地点进行组装调试。

5.9 包段划分：4 个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依据财库[2015]150号文件规定，截止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仍在行政处罚禁止参与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3 投标人(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招标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投标人(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本次采购活动。

3.6 投标人(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须承诺中标后以自己名义办理海关登记报关手续，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zgzyjy.henan.gov.cn>)

3. 方式：网上下载；投标人使用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hnszgzyjy.henan.gov.cn>)”，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s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注册、登录、下载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0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hnszgzyjy.henan.gov.cn>)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上传或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0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hnszgzyjy.henan.gov.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六、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及以上。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本次招标活动实行资格后审，获取了招标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投标文件开启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3.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供应

商)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投标人(供应商)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在该投标有效期内，中标(候选)人须接受采购人等对投标文件中资料(如：企业资质、人员资质、业绩证明等)的核查工作，如核查不到相关结果(能提出合理书面说明原因的除外)，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经核实，投标文件中的资料存在造假行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5. 因投标文件中的资料造假导致项目中标人更换或招标失败，对采购人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造假方予以承担全部赔偿。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信阳师范大学

地址：信阳市南湖路 237 号

联系人：朱老师、郭老师

联系方式：0376-6392826、0376-63907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与农业路交叉口北 100 米路西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信楼

联系人：陈奇

联系电话：152251643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奇

联系方式：1522516437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信阳师范大学 地址：信阳市南湖路237号 联系人：朱老师、郭老师 联系方式：0376-6392826、0376-639077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与农业路交叉口北100米路西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信楼 联系人：陈奇 联系电话：15225164375
3	采购项目属性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4	确定的投标人（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1.参与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 2.本次招标活动采取以下供应商邀请方式（以下句前注有“√”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参加。 (√) 在指定媒体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 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随机抽取 ()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 () 其他邀请方式： 采购人书面邀请
5	■进口产品	采购进口产品（适用于项目属性为货物类的项目）： () 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允许进口产品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6	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1.各包段的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2.超过公告中的最高限价的报价投标无效
7	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8	依据（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拓展失信查询范围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

		信系统中记录。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 年 10 月 8 日
9	拖欠农民工工资	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住房城乡建设部等 30 个部门和单位联合签署印发了《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执行。 按照暂行办法和合作备忘录的规定，被列入“黑名单”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不仅要受到人社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黑名单”信息还将推送至国家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由相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对这些违法单位和个人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税收优惠、评优评先等方面实施联合惩戒，使他们在全国范围内“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提高失信违法成本。通过施行“黑名单”管

		理和多部门联合惩戒,对拖欠工资违法行为形成有力震慑,有利于进一步增强用人单位的守法诚信意识,促进用人单位依法规范用工,更好维护广大农民工合法权益。
10	有关时间要求	下载招标文件时间:见公告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见公告
		开标时间:见公告
		投标人(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投标人(供应商)自行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看是否刊登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3.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实质性要求: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库〔2019〕9号规定文件要求,“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上述类产品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品牌型号的产品节能证书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7.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根据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发布《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公布了新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牌型号的证书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8.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实质性要求:根据财库〔2019〕9号规定,强制节能产品清单内的货物(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并将证书放入投标文件中。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和实施要求的公告》(2019年第44号)“三、调整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要求适用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只能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不再发放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涉及强制3C,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补充提

		供承诺或响应证明文件。同时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年第36号）执行，如有最新公告则按最新公告执行。 9.《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实质性要求：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的要求自2023年7月1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自2023年7月1日起，停止颁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简称销售许可证），产品生产者无需申领。此前已经获得销售许可证的产品在有效期内可继续销售或者提供。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涉及《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产品，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证明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12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评审	1.本次采购活动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否（√） 1.1 招标活动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同时不接受大型企业参与投标。 1.2 招标活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依据政策要求，本次招标活动供应商文件中提供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材料，优惠标准如下表： <table><tr><th>序号</th><th>大型企业</th><th>中型企业</th><th>小型企业、微型企业</th><th>是否应用于本项目</th></tr><tr><td>1</td><td>不优惠</td><td>不优惠</td><td>货物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td><td>是</td></tr><tr><td>2</td><td>不优惠</td><td>不优惠</td><td>服务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td><td>否</td></tr><tr><td>3</td><td>不优惠</td><td>不优惠</td><td>工程采购按总价的3%优惠评审；</td><td>否</td></tr></table> 2.易错提示:货物类采购项目供应商是否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根据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企业性质来确定，而非供应商本身的性质;另所有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有任何一种产品的制造商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服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企业是否享受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根据投标企业本身的性质来判定。 3.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货物类采购项目中含有少量服务的，一般仅对货物的制造商的类型作要求，且一般只将主要货物作为标的物，配件、辅材等材料一般不作为标的物，也不对其生产厂商作要求。 4.本次招标采购各包段标的物属性及行业详见第四章。	序号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是否应用于本项目	1	不优惠	不优惠	货物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	是	2	不优惠	不优惠	服务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	否	3	不优惠	不优惠	工程采购按总价的3%优惠评审；	否
序号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是否应用于本项目																		
1	不优惠	不优惠	货物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	是																		
2	不优惠	不优惠	服务采购按总价的10%优惠评审；	否																		
3	不优惠	不优惠	工程采购按总价的3%优惠评审；	否																		
13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金
14	踏勘现场	踏勘现场：（√）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地点____/____； 1.为确保报名单位名称和数量的保密性以及招投标的准确性和措施的可行性，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请投标人（供应商）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自行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供应商）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投标人（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投标人（供应商）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4.如果投标人（供应商）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5.投标人（供应商）须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自行报价，不得因项目情况不明等条件为由，向采购人另行追加费用。
15	■ 投标有效期	（一） <u>60</u>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二）说明 1.投标有效期是保障投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全过程时效要求，是招标、投标体现法律效力的前提条件。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三条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征求投标人（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
16	评标委员会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7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其中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豫财购〔2023〕4 号、《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管理操作规程》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否（ ）
18	■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 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 各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hntf） 到系统指定位置。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 “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 投标人（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 0371-61335566

		5. 投标人（供应商）须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 投标文件，若因“投标文件 制作机器码”与其他供应商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 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投标文件解密	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准时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进入开标大厅，按系统提示及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有问题，请拨打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1335566。 2.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处理。
20	投标总价	1.依据招标文件的采购要求和付款条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报出投标总价。 1.1 提供的投标总价包括由投标人负责本项目所需设备（货物）技术、制造、包装、运输及保险、吊装、脚手架、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或检验、配件、预埋件、预留洞、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其它有关费用，满足采购人标的物的实际使用功能，投标人（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项，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采购人额外金额。故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上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即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 1.2 对于本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投标人都必须充分考虑，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2.报价方式：本次招标活动采用下述第贰种报价方式报价。 2.1 报价方式第壹种：人民币含税价。 2.2 报价方式第贰种：国产设备执行人民币含税价+进口设备执行人民币免税价（其中进口产品采购人具有免税资格）。进口设备的报价需包含货物本身价值、清关报关、商检、运输、安装调试等全部费用，不随汇率波动调整。 备注：因采购人为省属院校单位，具有部分产品免关税的资质，如果本项公告中所述允许接受进口产参与投标时，所投进口产品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允许免税的，则报免关税后人民币价，如有加征关税产品，加征部分税费应计入投标报价，投标人（供应商）应具有国家规定的进出口资格，采购人不接受第三方免税代理。
21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3.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知识产权费用。 4.本项目所产生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
22	核心产品	本次招标活动适用一下第 壹 种情形 1. 第壹种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第三十一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 本次招标采购各包段标的核心产品名称详见第四章。 注：本包段核心产品如不满足三个品牌参与投标的，则本包段本次招标活动按废标处理。
		第贰种情况：项目包段存在特殊性，不设定核心产品
23	实质性要求	1.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2.拆包后参与投标：不允许 3.递交备选投标报价或方案：不允许 4.转包或分包：不允许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7.其他招标文件标明的■实质性内容
24	招标文件、中标结果咨询	1.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内容进行询问的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答复；结果在河南政府采购网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2.中标（成交）结果公布后，请各投标人（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查询自己的综合得分与排名情况。
25	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	采购人有权对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单位投标文件相关资料进行复查。在复查过程中若发现其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采购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标（候选）单位资格，并由备选单位依次递补。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相关行业内三年的投标资格。
26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在河南政府采购网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后，请中标供应商凭单位介绍信原件和领取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影印件】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联系电话：扶老师 0371-53393336/13343848240
27	中标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相关计算标准收取。 中标服务费缴纳开户名称：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号：371903102310201 中标服务费缴纳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农业路支行
28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供应商）对采购程序环节（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由招标代理和采购人负责受理和答复。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投标人（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标结果的范围。 1.1 投标人（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1.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1.4 投标人（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质疑函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项目质疑/异议）模块。
29	投标人（供应商）投诉	各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投标人（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0	履约保证金	1. 缴纳及要求 金额：中标人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 缴纳方式：中标供应商通过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缴纳。 交款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退还时间：项目质保期满复验合格后无息退还（不予以退还情形除外）。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2.1 未按投标响应履行合同的； 2.2 发现其在本本次投标活动中存在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2.3 发现其在本本次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或串标等违法行为的； 2.4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收缴（不予以退还）情形。
3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公告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政府采购网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与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叁套。
32	包装和运输	符合财办库〔2020〕123 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33	检验与测试的	中标人派出技术人员到最终用户现场安装并按所投标产品的各项指

	条件和方式	标进行验收，所需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34	项目验收	政府采购验收标准应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详细描述采购项目的规格、数量、质量、技术、服务、安全等标准，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验收依据：验收应严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这些文件明确了服务的具体要求、标准、条件等，是验收工作的基础。 2.验收主体与责任：采购人是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实施验收工作。采购人可以自行组织验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无论验收主体是谁，都应明确验收责任，确保验收工作的公正性、专业性和可追溯性。 3.验收程序规范：在采购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应组织内部自验，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启动验收程序。验收小组应由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组成，必要时可以邀请技术专家或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小组应按照验收方案进行验收，对采购项目的各项内容进行逐一核对和评估，确保验收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4.验收内容全面（验收时，随机抽取，进行功能性检验）：对于服务类项目，应评估服务的专业水平、服务态度、服务效果等是否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对于货物类项目，应检查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型号、外观、性能等是否符合合同要求。对于工程类项目，应检查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性能、使用功能等是否符合合同和相关标准的要求。 5.验收结果公正：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出具详细的验收报告，明确列明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以及验收结论和建议。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应及时与供应商沟通，要求其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应重新进行验收，确保问题得到解决。 6. 一次验收未通过的，后续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5	付款及验收方式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支付 100%。 验收方式：根据仪器设备性能指标情况，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验收，或委托第三方资质机构组织专家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方按委托协议和有关收费标准支付。
36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招标人”在评标阶段应当按“采购人”进行理解。“承包人”、“投标人”“供应商”，在评标阶段应当按“供应商”进行理解。
37	对中标人要求	项目采取总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中标人即本项目的承包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违法分包给其他单位。如发现有转包、违法分包现象，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采购合同，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其他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8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3.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4.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5.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6.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9	特别提醒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采购）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采购）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非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相关数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招标（采购）文件提及“复印件”的，投标人（供应商）可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其复印件扫描件。
本须知前附表内容如与其他地方描述不一致，均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二、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1.2 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条例、办法、通知等编制。

1.3 质疑或投诉则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

2. 定义

2.0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2.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投标人（供应商）：能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合格投标人（供应商）：见招标公告

2.5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供应商）。

2.6 交易中心及交易平台：如无特殊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交易中心系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如无特殊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交易平台系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平台。

2.7 资金来源：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2.8 招标预算价格：是指采购人就本次招标项目向主管部门（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申报采购时的金额；

2.9 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的供应。“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服务”系指按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供应商）须承担的软件开发、技术帮助、退换不合格产品及自身承诺的义务。

2.10 质保：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质保或质保期限，是指投标人（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在承诺的质保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提供伴随服务及无条件更换产品（注：所需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该标段投标总报价中），并继续履行原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保期限及伴随服务。

2.11 超范围经营：超出营业范围，判断投标人（供应商）投标的合法性和合同的有效性，应该先分清是一般项目还是限制经营（烟花爆竹等商品）、特许经营（烟酒等商品）以及禁止经营项目；其次要区分违反的是管理性的强制规定还是效力性的强制规定。国务院令第 370 号《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和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明确，超越经营范围（含没有经营范围）但不违反国家限制经营、特许经营以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不违反行政许可、行政审批项目），不属于违法经营行为，所订立的合同是有效合同。

2.12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后，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 投标人（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

2.14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是指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通

常是法人单位内部的正职负责人，如果没有正职负责人，则为主持日常工作的副职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的行为就是法人的行为，可以直接代表法人对外签订合同，在法院起诉应诉，以及参与处理其他法律事务。他在自身的权限范围内所为的一切活动，其法律后果由法人承担。

2.15 投标授权代表人：如果法定代表人不能及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可由法定代表人就本次招标活动授权本单位人员以法定代表人的名义参与投标活动，但须签署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人在其授权的范围内所为的行为由法人承担法律后果。注：授权代表人必须是其投标人单位人员，附证明文件。

2.16 本招标文件中所用“以上”或“以下”术语标示，如无特殊说明时，则“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2.17 盖章：指企业单位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指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本人亲自签署本名行为的结果。随着电子信息化的发展，逐步演化为电子章、电子签名，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故：本招标文件中如无特殊说明时则按“加盖企业电子章”等同于“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等同于“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名或印（方）章）”；“授权代表人签字”等同于“授权代表人（个人电子签名）”。

2.18 日期：除非另有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投标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

2.19 不响应：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书、证件的（传真件、复印件、扫描件、彩喷件、彩打件、影印件）模糊或不清晰影响到评标委员会评审时评标委员会作出的判定行为。

2.20 异常一致：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相同错误三处及以上（如字句、错别字等）。

2.21 财务状况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规定，提交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加盖注册会计师印章并由其本人签名。

2.22 税收证明材料主要指投标人（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2.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24 独立承担的民事责任能力：我国《民法通则》第 37 条规定：只要是依法成立、有必要的财产和经费、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团体组织或个人就可以成为法人。第 50 条规定：“有独立经费的机关从成立之日起，具有法人资格。具备法人条件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依法不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从成立之日起，具有法人资格；依法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经核准登记，取得法人资格。《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252 号）第 6 条第 5 款规定事业单位必须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即以本单位那部分独立的经费承担民事责任。另外，个体工商户虽然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根据《民法通则》第 29 条的规定，以其个人或家庭财产承担民事责任，也是财产独立性的具体表现。

在我国现阶段无论是企业法人、事业法人，还是合伙、自然人只要有独立的财产所有权、处置权、使用权、收益权，不受制于其他企业、事业等组织或个人，并且能够出具财产或资金方面的证据或证明，那么就可以认定其具有独立的民事责任能力。

独立法人：有注册资金，相当于独资企业，母公司仅对出资额对外承担有限责任，子公司有法人资格。

非独立法人：无注册资金，实行负责人制度，母公司对子公司所有债权、债务承担责任，子公司无法人资格。

如投标人（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

2.25 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22】3号文件认定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属于较大数额罚款）。

2.2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门、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就应当通过指定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招标文件已经指定《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指定网站的查询结果不做评审依据。

备注：

信用查询及记录方式：投标人应将查询网页截图附进投标文件里面。采购人保留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如果采购人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查，投标人（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2.27 大中小微企业认定使用指导。通过从业人员、营业收入或资产总额等指标判定企业的大中小微，其中“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即把握两点判断原则：一是按照是否符合微型企业、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大型企业的先后顺序进行判断，符合前者就不再对是否符合后者进行判断；二是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或资产总额等判断指标，只要有一项符合某类型企业，就判定为此类型企业。例如：信息传输业，企业人数50人，营业收入1500万标准是：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但上面企业的从业人员为50人，不满足100人的条件，虽然营业收入满足了条件，也不能划为中型企业。

2.28 根据《民法总则》第七十四条规定，法人可以依法设立分支机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应当登记的，依照其规定。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2.29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石油石化、电力、通信、银行、金融、保险、法律事务、咨询服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项目，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使用总公司的相关证明材料和资格文件，须提供总公司的针对本项目的资格授权文件。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费用。

3.2 现场勘查：详见须知前附表。

3.3 信息库

（1）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供应商）。

（2）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若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或未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由投标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有关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三、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如果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以须知前附表为准。其他事宜由本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保证

5.1 投标人（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当在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澄清内容发出后24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适当延长投标截止及开标日期。

5.3 招标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供应商），并对投标人（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适当延长投标截止及开标日期。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2 招标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供应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供应商）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修改内容发出后24小时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6.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4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已经报名并领取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5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6.6 采购人对投标人（供应商）误读、误解修改书而导致的不利后果，不负任何责任。

四、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7.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供应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件为准。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供应商）名称或其它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封面
- （2）资格审查资料
- （3）投标人（供应商）商务及报价部分
- （4）投标人（供应商）技术部分
- （5）投标人（供应商）综合部分

9.2 投标人（供应商）可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见第七章附件格式）要求如实制作投标文件。

9.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捆），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捆）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或漏项投标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投标人（供应商）如同时投标多包，应分别提供投标文件。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2 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软硬件设备、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10.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0.4 投标人（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注：在本次采购项目各包段中，如遇到某单项设备有两种以上配置要求的情况，以最低配置参与投标报价；数量不明确时则按 1 台\套\支\个\项参与报价；

10.5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0.6 其他注意事项：详见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人（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11.1 依据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1.2 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合同证明文件(说明：业绩要求的合同证明文件一般指投标人（供应商）自己的业绩，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12.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2.1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在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

12.3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功能或指标与某产品品牌型号相同或相近的仅供投标人（供应商）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投标人（供应商）可提供品质和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或方案。

12.4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认证证书、检测报告、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投标人（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投标人（供应商）都应按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商务及技术偏离表。可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12.5 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2.6 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自己或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的各类认证或证书在其有效期内，否则应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延期受理证明或原证书继续有效的说明。

12.7 技术服务

（1）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和装配并义务进行一次安装培训。安装调试应在用户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现场开始工作，直到技术指标符合标书要求为止。安装合格证应有采购人使用单位的签字和盖章。

（2）投标人（供应商）可提供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壹年的易损件的名称、单价和总金额，计入合同价。

（3）除另有说明，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供是否需要培训，如需要培训提出培训方案，包括：地点、时间、人数、人员等要求，并列出费用清单。全部费用由投标人（供应商）承担。在投标文件中单独列出，计入合同价。

（4）在评标期间，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逾期无答复，按其技术不响应处理。

（5）安全保护措施：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功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采用高绝缘的安全型插座及带绝缘护套的高强度安全型实验导线。整机及各部件制作精良，不得有易刮伤、挂伤等对操作者有危害的现象。

13.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有效期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知识产权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

投标有效期、对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6.2 投标人的根据招标文件第七章的规定在电子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加盖人名章或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16.3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投标文件。

16.4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全面取消招标采购交易过程中纸质文件的通知”要求，本次招标活动不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同时一律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投标文件。

16.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提交

17.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17.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18. 投标截止期

18.1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上述 17 条规定成功提交加密投标文件，迟交或误交其他地方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5、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提交以后，如果投标人（供应商）提出修改或撤标要求，可以通过交易平台重新上传修改后的投标文件予以覆盖（替换）或直接撤回（删除）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供应商）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六、开标

21. 开标

21.1 依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2018 年 12 月 12 日后发布招标（采购）公告的工程建设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等项目外）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

2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准时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进入开标大厅。

21.3 开标程序，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系统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进入开标倒计时；
- （2）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3）保证金查询（如有）；
- （4）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 （5）投标单位解密；

- (6) 招标人（代理机构）解密及批量导入；
- (7) 电子唱标（5 分钟质疑期）；
- (8) 异议及回复（如有）；
- (9) 开标结束。

注：在代理批量导入文件后，投标单位可以查看开标记录表内容信息，同时进入 5 分钟质疑期。可以进入异议提出。提示：超过 5 分钟，仍未签章提交异议，则视为无异议。

21.4 开标时，各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由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未成功的，作为废标处理。注：开标大厅右上方剩余时间为规定解密时间，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文件解密（如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则开标时间截止，代理查询保证金后，可进行文件解密）。

21.5 唱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交易中心平台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当众宣读投标人（供应商）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交货地点、交货日期、质保承诺等内容。

21.6 投标人（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1.7 异常情况：

(1)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1335566。

(2)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停电或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招标系统故障，造成本项目所有投标人（供应商）均无法解密时，按下述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程序：

①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

②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在（30 分钟内）待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21.8 各投标人（供应商）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22.常用评标办法解释

22.1 最低评标价法：《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投标报价不等同于评标价。

22.2 综合评分法：《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活动详细评审细则：详见第三章

23.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3.1 公开开标后，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

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2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3.3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3.4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3.5 若包段投标人（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以对此包段唱标。

七、评标结果的公示及授予合同

24. 评标结果的公示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如因需要标后测评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的，确认结果时间可以适当延长，但最长期限不得超过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有效期。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不在中标结果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4.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九条规定“中标结果公布内容应当包括主要中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解释：主要中标的选取原则：货物类项目招标文件里有明确核心产品的公布核心产品，未明确核心产品的公布中标金额一半以上的标的；服务类项目按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公告的进行公布。

25. 中标标准

2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25.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时，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兼投不兼中项目除外）。

25.3 在价格、服务、综合得分等条件同等条件下，性能参数较优者优先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25.4 对开标后投标人（供应商）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被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投标人（供应商）作为中标人。

26.2 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中标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上报主管部门，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7.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中标通知书

28.1 中标公告发布之后，中标人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标准缴纳服务费。

28.2 中标人不能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或不及时缴纳服务费，视为其单方面违约，将承担不利中标人的后果，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签订的依据。

28.3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限定时间内，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29.2 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手册，投标人（供应商）须提供中文版的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电路图、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9.3 所投设备必须是全新合格设备，且生产厂家在中国设有技术服务机构。

29.4 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供应商）应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所有备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

29.5 本次采购设备/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29.6 如果未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投标人（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29.7 标准附件和工具：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供维护设备正常运行的专用工具或必备工具。此费用应计算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29.8 中标人一旦中标，未经采购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30.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 采购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政府采购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只有当政府采购合同的继续履行将对国家利益或者公共利益造成实质性损害时，双方才可以依法对合同进行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操作。

31.1 在合同签订阶段发现价格不一致情形时，按以最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执行：

（1）以单价为准用各项标的物的单价乘以各相应标的物的数量核算出的总价高于该标段中标金额时，则以中标金额为准执行合同。

（2）以单价为准用各项标的物的单价乘以各相应标的物的数量核算出的总价低于该标段中标金额时，则以核算出的总价金额为准执行合同。

（3）在投标时应认真、严肃填写并核对投标报价各项内容，对自身原因出现的错误承担经济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补偿。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将上报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进行相应的处罚。

31.2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项目采购程序已完成，争议出现在合同履行阶段且无质疑投诉，有关部门不能再以任何理由认定供应商中标无效或者项目废标，合同变更只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1.2.1 “追加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且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31.2.2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一条规定，合同

履行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后，依法变更或终止采购合同，并按要求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突发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若继续依照原合同履行将无法实现采购目的，且无法从其他供应商处获取所需货物、工程或服务；

(2) 因采购人自身过错致使采购目的无法达成，重新采购所需费用以及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在合同金额中占比过大，但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除外；

(3) 变更事项属于合同主要条款所确定的范畴，但变更行为并未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 针对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其他内容进行变更；

(5) 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变更合同的其他情形。

32.项目验收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款项支付

33.1 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申请付款时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 (1) 采购人资料，包括采购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 (2) 中标供应商资料，包括供应商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开户名称和开户行账号；
- (3) 验收报告；
- (4) 由采购方签字的资金申请单；
- (5) 开具符合规范要求的税务专用发票；
- (6)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 (7) 合同原件和扫描件；
- (8) 招标文件（含更正、澄清）等内容电子版；
- (9) 投标文件电子版；
- (10) 其他项目有关文件；

注：中标通知书上写有合同编号。

34.披露

34.1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4.2 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调查、审查、审计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供应商）/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供应商）/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供应商）/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信息，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保密责任。

35.质疑原则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质疑有关须知

各投标人（供应商）参考《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对本次采购活动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6.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若投标人（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

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并按照 “ 谁主张、谁举证 ” 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

（1）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2）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3）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4）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5）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6）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7）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提起质疑的日期。

36.2 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对可质疑采购文件进行质疑的，以获取采购文件之日算起。对于全过程电子化采购的采购文件质疑的，以下载采购文件之日算起。

投标人（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36.3 投标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6.4 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明，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投标人（供应商）是法定代表人的，应一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6.5 质疑书提交方式（详见须知前附表）。注：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6.6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7 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6.8 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投诉。

37.投诉

3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

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7.2 质疑供应商（以下简称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
- （3）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7.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 （7）投诉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送达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37.4 投诉人（质疑供应商）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8.其它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第三章 评标

纪律和监督

一、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2. 不得与投标人（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5. 不得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二、对投标人（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2.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5.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供应商）；
2. 不得与投标人（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不得接受投标人（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1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对所出具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16.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四、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 不得接受投标人（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得与投标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7. 与投标人（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评标工作

一、评标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6.《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豫财购〔2023〕4 号
- 8.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

二、评标原则

- 1.本次采购活动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 2.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 5.评标委员会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 6.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标委员会依法认定。
- 7.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 8.供应商对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 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澄清，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 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 3.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将被拒绝，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1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

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五、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问题处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供应商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唱标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唱标表)为准。该供应商应接受评标委员会所进行的修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因供应商原因未单独提供开标一览表的，则按其“开标一览表(唱标表)”中的内容宣读。

1.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必须满足的内容。

4.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外部的证据。

5. 为便于供应商选择产品参与投标，招标文件对部分技术参数或指标前使用了（“>”或“<”或“≥”或“≤”符号标识或“大于”或“小于”文字标识，投标人（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技术偏差表或技术证明文件中应给出具体数字（数值），不能照抄复制招标文件，否则按负偏差予以评审处理。

6. 核心产品应标而未标品牌和型号的，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评审；非核心产品应标而未标品牌和型号的，每发现一处按一条星号不符合的原则给予评审。

六、废标、拒绝、串标认定标准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2.1 投标文件中有数量漏项或更改原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或技术要求行为的。

2.2 供应商应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中给定的付款方式、方法，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函总价大写与开标一览表总价大写不一致的，视为选择性报价。

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3.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3.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或加盖了其他供应商的公章或者装订了标有其他供应商名称的文件材料、资格证明文件等；

3.6 根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规定，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3.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3.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3.11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3.12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3.13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评标方法及标准细则

一、评标方法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87 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后,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对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投标人(供应商)有一项不符合资格要求的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有效投标人(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入评标环节。

2.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值 100 分。

3.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4.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二、标准细则

(一)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审查)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将被否决。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诚信承诺函	按要求如实提供诚信承诺函	参考诚信承诺函格式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附件内容	
2.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要求其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2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注: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 1 年的可以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近半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的复印件。	
2.3	依法缴纳税收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一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一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5	履约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附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2.6	无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中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2.7	无不良信用记录	分别登录“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承诺; (注:开标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核查,并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查结果为准)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按要求提供承诺。		
2.8	特定资格	投标人（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须承诺中标后以自己名义办理海关登记报关手续，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评审结果（通过\不通过）				

（二）形式评审（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序号	形式审查内容及要求 1	通过/不通过	备注
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序号	形式审查内容及要求 2		
2	采购人设定 <u>数码互动、服务器、荧光分光光度计</u> 为核心产品，参与本次评标会议活动的核心产品品牌不满足三个的；		

（三）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

评标委员会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串标行为	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制作机器码分析后，平台系统析结果显示无异常或评标委员会未发现其他串标行为。
2	投标文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4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5	交货期、交货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见招标公告）
6	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见招标公告）
7	投标有效期	满足或高于供应商招标文件中所述投标有效期限（见须知前附表）。
8	投标范围	满足招标采购货物需求和数量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9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得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包括实质性要求)
评审结果（通过\不通过）		

（四）详细评审（只有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通过的投标人（供应商）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各个标段的具体评标方法、评标细则如下：

评分细则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详细条款	分值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	----	-------	------

经济标 30 分+技术标 51 分+综合标 19 分=100 分			
经济标（注：进口产品不参与小微企业优惠评审）	30	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的最低评标报价。 评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价×30 分 注： 1.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2.本项目在同等得分、报价、服务下，性价比好的优先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评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依法修正的评标价格；包段内所有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制造生产，且符合小微企业标准和要求的投标人提供有效小微企业声明的，给予其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标价格=报价×(1-10%)。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异常低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 4.1 投标人（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括：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书面陈述。 4.2 投标人（供应商）得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两个相同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发票、甲方签收单。 注：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供应商）没有在限定时间内提供或者提供的上述说明材料和证明材料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则视为提供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无效，其此次报价无效，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标	40	技术参数	评标委员会小组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供货物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可提供技术参数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 1.可量化偏差： 1.1 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40 分； 1.2 加“★”共计 2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的原则给予扣分； 1.3 非加“★”的共计 2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的分原则给予扣分； 2.不可量化偏差： 2.1 加“★”超过 10 条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文件有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其投标将被拒绝； 2.2 非加“★”超过 40 条负偏离者，视为投标文件有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所有核心产品的核心参数（“★”指标）必须出具带有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商印章的证明材料。
	6	项目实施方 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为供应商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有切实可行的协调、解决和完成项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

			设备安装与施工衔接实施方案等，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整体项目管理措施、应急预案(包括紧急供货、自然灾害情况、安全生产等内容)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学校实际的得 6 分；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3 分；供应商提供的内容有缺项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3	项目进度计划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采购进度计划、供货进度计划、安装调试进度计划、检查验收进度计划，及为实现以上进度计划所制定对应的措施等。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学校实际的得 3 分；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2 分；供应商提供的内容有缺项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2	项目质量保证、检查验收及安全保障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项目质量保证、检查验收及安全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质量保证体系，质量保证措施(包含质量把控程序,质量管理办法、原材料购置情况、生产设备水平等)、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目标，全员安全责任制，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等。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学校实际的得 2 分；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1.5 分；供应商提供的内容有缺项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综合标	5	业绩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所做已完成的类似完整业绩证明材料=完整合同+验收（使用）报告+合同相关发票。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最多 5 分。 注：发票、业绩扫描不清楚、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不予认可，虚假业绩证明材料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	培训方案	根据采购需求（在项目现场对至少 2 名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结合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从培训责任、培训目标、培训时间进度关键控制点、培训对象、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安排、培训地点等方面），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培训计划完整、详细能充分考虑到各个岗位人员、培训教表、培训教材及资料针对与采购内容紧密结合、课时安排合理充分考虑到节假日、培训方式不少于 3 种、讲师经验 5 年以上等，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不是笼统的表达，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规范合理与本项目合同履行息息相关，完全响应并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需求 5 分； 培训计划完整、详细能充分考虑到各个岗位人员、培训教表、培训教材及资料针对与采购内容紧密结合、课时安排合理充分考虑到节假日、培训方式不少于 3 种、讲师经验 5 年以上等，虽然能够体现上述内容，但有少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3 分； 培训计划不完整或不详细、课时安排欠妥、讲师经验 5 年以下，缺少上述部分内容或内容不合理或者与本项目合同履行不相关，有多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 其他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质保期	投标人明确质保期时长及质保范围(如是否包含零部件更换、上门维修等),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质保期上,每延长1年质保期加1分,最高得3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每年不少于两次(每学期至少一次)免费上门服务(人力+配件)等;(本次采购活动是面向全国供应商进行招标采购,设备使用频率非常高,一旦发生故障,要求短时间内处理并解决突发问题,否则将严重影响项目建设。因此,服务显得额外重要,故各供应商作为应标者应充分考虑到不同省份、地区之间的服务能力及方案)、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情况、现场服务措施、保修期内故障处理流程,具体响应时间,到场时间,一般故障解决时间,无法解决问题的需要更换备品、备件时间;巡回检修服务故障解决流程特殊情况处理;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如自然灾害、人为因素造成系统大面积故障等)或特殊时期(如系统软件全面升级、上级检查、执行重大任务等)需要的服务计划及承诺(如果设备出现故障,更换备机服务时限)。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依据上述售后服务方案要点,所编制方案中的工作方法、工作流程编制详细、科学的组织方案能够有效结合适用,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规范合理与本项目合同履行息息相关,对方案分步骤作出论证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不是笼统的表达,能够完全体现上述内容,完全响应并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6分; 依据上述售后服务方案要点,所编制方案中的工作方法、虽然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但并未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相对本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履行,有少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4分; 依据上述售后服务方案要点,虽然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较为可行的解决方案,但方案部分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提供过于简单,缺少上述部分内容或内容不合理或者与本项目合同履行不相关,有多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2分; 其他或未提供的得0分;

说明 1.计算过程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3位,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五) 评标过程中相关问题处理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详细评审。

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

3. 汇总：汇总全体评委对各供应商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投标人（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

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向采购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如得分相同的，均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中标人确认原则：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小微）扣除后的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序，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商务（综合标）得分高的优先；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则按照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先后顺序，根据交易平台系统查询优先选取其上传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供应商）作中标人；

其他情况，由采购人集体研究处理。

6.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7.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9. 技术要求中的所涉及到的售后服务、质保期要求的为商务要求，有偏差的均在商务及售后服务评分予以评价，不再作为技术参数重复评价。

10. 用在不同位置的同一设备配置的同一参数出现偏差时，按 1 项偏差评审处理。

11. 完全满足：仅限于供应商对上述技术评审所提供的各评审因素阐述（说明、方案）对于说明，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并结合了本项目的具体采购需求，不是笼统的表达。

12. 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完全复制招标文件、不符合采购需求、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各包段说明

- 1.本技术规格及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供应商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 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 3.如果没有特别的申明，供应商所投一切设备、材料、仪器仪表、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4.为保证系统的完整性，项目需要而本采购文件未列入的材料和配套件由供应商一并提供，须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 5.货物技术证明：项目技术及要求中已明确的技术证明文件；
 - 5.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标示出是否提供了以下要求的技术证明文件。技术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或者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者投标产品制造商官网发布的技术资料网页版打印件（显示网页网址），或生产厂家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加星号的核心参数，生产厂家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如：加盖公章的技术文件）。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官网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

- 5.2 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各包段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 1.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其制造商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 2.本次采购设备/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 3.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发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 4.如果未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 5.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法定计量单位。
- 6.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与转包于他方。
- 7.设备达不到采购文件质量和规格要求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所有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8.中标供应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工期要求将合同设备全部交付到指定地点。
- 9.供应商所投设备均应提供配置明细表并且配置明细表中的所有配件必须是唯一的，不得有选择性配置。如果对投标设备的标准配置或配件有更换或调整的，必须提供原生产家的变更和调整确认材料，提供的设备配件应单独列出其技术性能、标准、产地、生产厂家及享受何种保修服务。必须提供系统各单元详细的设备和采用的各种材料明细清单，包括品牌、型号、详细配置、制造商、数量、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等。

10.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各所需所有提供技术、制造、运输及保险、吊装、脚手架、检测、配件、预埋件、预留洞及各种手续办理、验收、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售后服务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其它有关费用，应满足采购人所招货物的实际使用功能，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项，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采购人额外金额。

三、各包段商务详细要求

1.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完工及交货期: 见招标公告

3. 投标人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4.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所做已完成的类似完整业绩证明材料=完整合同+验收（使用）报告+合同相关发票。

注: 发票、业绩扫描不清楚、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不予认可，虚假业绩证明材料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四、各包段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限见公告。

1.2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用户提出维修后的响应时间（到达用户时间）。

1.3 质保期内定期巡检，设备原厂工程师每年不少于两次(每学期至少一次)免费上门服务（人力+配件），终身保修。

2. 技术服务:

2.1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投标人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和装配并义务进行一次安装培训。安装调试应在用户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到现场开始工作，直到技术指标符合标书要求为止。安装合格证应有使用单位的签字和盖章。

2.2 投标人应提供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壹年的易损件的名称、单价和总金额，计入合同价。应保证用户在设备正常作用寿命期内，以合理价格供应维修零配件、易损件和专用材料。

2.3 除另有说明，投标人应说明是否需要培训，如需要培训提出培训方案，包括：地点、时间、人数、人员等要求，并列出费用清单。全部费用由投标人负责。在投标文件中单独列出，计入合同价。

3. 安装调试: 投标人派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员到最终用户现场安装调试。

4. 项目技术培训

4.1 国产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前，中标人负责在项目现场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培训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5. 软件的售后服务和技术培训由中标商直接负责，确保使用方可以正常使用。

五、各包段招标项目其它相关要求

1.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功能或指标与某产品品牌型号相同或相近的仅供供应商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供应商可提供品质和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或方案。

2. 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手册，供应商须提供中文版的技术资料。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应列出详细清单，并报出单项价格，所有备件

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

4.投标人应提供与投标品目配套的选件名称、单价等，以备用户选用。

5.标准附件和工具：投标人应提供维护设备正常运行的专用工具或必备工具。此费用应计算在基本单价中。

6.安全保护措施：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功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采用高绝缘的安全型插座及带绝缘护套的高强度安全型实验导线。整机及各部件制作精良，不得有易刮伤、挂伤等对操作者有危害的现象。

7.应配有详尽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软件，软件终身维护及升级（所需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总报价中）。

8.设备选型、安装、调试方案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设备为学校重点应用，各潜在投标人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必须重点考虑到所投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及设备选型。在进行安装、调试方案中遵循以下原则：

8.1 可行性和适应性：安装、调试方案要保证技术上的可行性和良好的性价比，在满足和前期设备系统的完全兼容性的同时还要满足今后发展的需要。

8.2 实用性和经济性：安装、调试方案建设应始终贯彻面向使用、注重实效的方针，坚持实用、经济的原则。

8.3 先进性和成熟性：安装、调试方案既要采用先进的设计和理念，又要注意结构、设备、工具的相对成熟。采用成熟的主流技术，能顺利地过度到下一代技术，关键设备应选用主流的先进产品。

8.4 开放性和标准性：为满足系统所选用的技术和设备的协同运行能力、设备（系统）投资的长期效应以及系统功能不断扩展的需求，要求系统具有开放性和标准性。

8.5 可靠性和稳定性：在考虑技术先进和开放性的同时，还应从系统结构、技术措施、设备性能、系统管理、厂商技术支持及维修能力等方面着手，确保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8.6 安全性和保密性：在安装、调试方案中，既要考虑信息资源的充分共享，还要考虑信息的保护和隔离。

8.7 兼容性和易维护性：为了适应系统变化的要求，必须充分考虑以最简单的方法、最低的投资，实现系统的兼容和维护。

8.8 投标人负责本次采购设备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并保证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行。

8.9 安装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有序，人员安排合理，管理机构健全。

9.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工程，所需的一切设备、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投标人应给出详细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措施、安全管理措施、进度管理措施、效果图）；

11..本次招标活动所有板材、材料（环保油漆）、所有配件等均需要采购人签字认可后方可施工。

六、特别说明

本章各项要求中，列入评审办法的按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未列入评审办法也未明确为实质性要求的，成交人在上岗时或履行合同中须满足。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二）标的物名称、单位、数量、所属行业、核心产品及简要技术描述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是否为包段核心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 2	数码互动	套	1	数码互动	套	1	工业（制造业）	是	否
				服务器	台	1	工业（制造业）	是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套	1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台	3	工业（制造业）	否	是
				流变仪配件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是
				荧光分光光度计	台	1	工业（制造业）	是	是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是
				高通量组织研磨仪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冷冻干燥机	台	2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高压灭菌锅	台	6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中药全自动制丸机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脆碎度测试仪	台	2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片剂硬度测试仪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高速混合湿法制粒机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实验室小型喷雾干燥机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全自动中药电煎药机	台	2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1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中央实验台	套	2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包号	标的物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是否为包段 核心产品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台式恒温振荡器	台	4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隔水式培养箱	套	6	工业（制造业）	否	否

信阳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二）货物需求及详细技术要求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数码互动	数码互动	一、教师端智能生物显微镜（1台） 设备功能：通过内置一体化相机，将镜下图像采集后显示于屏幕上示教；同时，用该显微镜将镜下玻片图像全画幅扫描，利用该显微镜的双光源切换功能，针对格兰染色切片用LED光源观察拍摄以获得更干净背景；针对微生物、寄生虫类的切片，则切换到卤素灯光源获得更大视野景深。 1、显微镜主机部分： 1.1、光学系统：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多层宽带镀膜（绿色）透光率不低于95%； 1.2、目镜：大视野≥10X/22mm高眼点补偿平场目镜，在目镜上调节双目视度补偿； 1.3、物镜：双重色差校正无限远同心等焦平场消色差物镜： 4X物镜，N.A.0.1,工作距离不小于30.5mm；（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制造商公章） 10X物镜，N.A.0.25,工作距离不小于17.4mm；（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制造商公章） 20X物镜，N.A.0.45,工作距离不小于0.8mm； 40X物镜，N.A.0.65,工作距离不小于0.6mm； 100X物镜，N.A.0.8,工作距离不小于2mm； 1.4、目镜筒：瞳距调节范围≥48mm-75mm；铰链式双目筒，可水平方向360度全方位旋转，观察筒本身可以接近垂直方向360度旋转，两侧上下翻转； 1.5、物镜转换器：内倾式五孔物镜编码转像器，照明系统在切换不同物镜时，亮度自动调整到最佳； 1.6、智能调光系统：自动识别当前镜头倍率，并调整照明强度，操作系统可自动切换比例尺等测量软件的基准数据； 1.7、调焦机构：带载物台卡位器。粗调阻尼与微调阻尼有明显区别，定位精确，轻微晃动机体无明显失焦现象（精密度），微调：≤0.2mm/转，格值：≤2μm，精密分度的右手拉低位同轴手轮； 1.8、载物台：防刮伤防脱落镂空式切片夹，双层复合式设计钢丝移动载物台无突出	1	所有核心产品的核心参数（“★”指标）必须出具带有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商印章的证明材料。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部分，可装双片观察，可防止油沾脱； 1.9、载物台面积：$\geq 185 \times 145 \text{mm}$，移动范围$\geq 75 \times 50 \text{mm}$，X 向钢丝传动，Y 向齿轮传动； 1.10、聚光镜：阿贝聚光镜 N.A. 不小于 0.9，LED 聚光镜集成了集光镜和聚光镜的功能并且内置 LED 照明用于透射明、暗场观察； ★1.11、照明系统：光源为抽屉式设计带锁，同时配备 3WLED 照明模块与 6V 30W 卤素灯模块，两组模块可随时切换； 1.12、物镜编码技术：显微镜可以记忆每个物镜工作时的最佳亮度在物镜进行切换时自动调整到之前在此物镜下最佳的亮度；物镜转换器 LED 光圈亮度指示功能：物镜转换器自带 LED 光亮强度指示光圈，通过观察 LED 环形灯点亮的颗数，快速了解当前光强； 1.13、数据传输端口：数据端口在显微镜背面底部，USB3.0 蓝色传输端口，端口带两颗固定螺杆，整体外观无杂乱线材，避免移动显微镜时导致数据线松动；（提供实物照片加盖制造商盖章） 1.14、智能调光手轮：照明系统接收物镜转换实时数据，切换不同物镜镜头时，照明系统自动切换到最佳； 1.15、显微镜背部自带滑盖式电源线收纳盒及专用自吸式内六角扳手； 1.16、主机自带 ECO 光源节能模式，开机状态下，操作人员离开机器 15 分钟以上后自动关闭光源进入休眠模式，此时机身 LED 状态指示灯呈频闪状态，点击调光手轮后自动唤醒； 1.17、电源：显微镜主机供电采用“8 字尾”电源线两孔插头，插孔处可 360 度旋转，避免线材扭曲损坏； 2、智能成像系统： 完全内置式一体化设计，头部无突出部分，摄像芯片完全隐藏在头部内，增加成像系统的稳定性； 内置智能化成像模块高清输出，静态像素≥ 630 万；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智能调光手轮配合物镜编码技术及物镜转盘 LED 指示灯能够显示照明亮度，显微镜的照明模式及每种物镜的照明亮度均可记忆，切换不同物镜时随时切换不同模式； 成像系统第一次接入计算机配置驱动程序时，windows 系统的新硬件品牌 logo 应与显微镜主机品牌保持一致； 3、扫描软件： 3.1、系统自带比例尺，切换不同物镜倍数时，比例尺自动切换； 3.2、扫描完成后的数字切片在最大放大倍数之下可进行无级变倍观察； 3.3、扫描软件可选择不同物镜倍数进行扫描，在不同倍数下可设备所需参数值； 3.4、阴影校正：拍摄多张不同图像背景，软件自动提取光数值，自动计算光源分布，减少光斑，自动补偿图像中存在的灰尘和斑点； 3.5、相机设定：不同物镜倍数下可设置不同的色彩值、曝光值、水平翻转和垂直翻转，设置后的数值可选定“请勿更改”设置； 3.6、物镜属性：不同物镜倍数支持手动设置 NA 值及微米像素； 3.7、图像拼接：扫描后的图像可选择自动优化边缘； 3.8、捕捉工作区：捕捉格式支持 JPG、PNG、TIF 格式，捕捉图像可设置保存路径； 3.9、幻灯片：扫描完成后的图像自动记录详细信息，扫描时间、物镜倍数、物镜名称等。 3.10、背景颜色：背景颜色支持自定义等多种选择方式，色调、饱和度、亮度等支持手动调节； 3.11、语言设置：软件支持中、英两种语言版本； 3.12、图像保存：动态成像界面可一键保存当前显微图像，保存格式支持 PNG、JPEG、BMP、TIFF 格式； 3.13、校准分辨率：在校准图像中输入传感器像素尺寸、适配器放大、物镜放大等数值进行校准； 3.14、多层融合：扫描同一区域的不同焦点堆栈，将它们组合成一个清晰的”扩展景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深“图像，融合界面包含动态视图、焦点栈、结果三个模块； 3.15、白平衡：软件支持一键白平衡，自动检测计算不同的标本所需白平衡亮度； 3.16、扫描跟踪：扫描图像时可设置跟踪运动，在扫描切片时自动记忆运动轨迹； 3.17、扫描设置：扫描前可手动设置建立图像名称，方便保存； 3.18、扫描图像：扫描图像界面具有动态成像和扫描图像两个模块，模块下方带指示条带，根据条带颜色不同实时反馈当前扫描状态；（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19、同一区域支持多次扫描，软件自动记录移动轨迹和已扫描区域，对局部扫描不清晰时可来回多次扫描； 3.20、区域自动识别：对已扫描区域软件自动记忆，扫描时自动拼接，扫描完成后即可获得高清晰图像； 3.21、图像扫描后自动保存，保存格式支持 JPG、PNG、BMP、TIF、SVS、ZIF、DZI、VSF 等多种图像格式； 3.22、扫描完成后的图像自动保存在软件中，在软件中显示切片名称及数据详细信息，并可生成 WSI 表格；（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23、为确保整体设备的稳定性，扫描显微镜主机与扫描相机和扫描控制软件必须为同一品牌。 3.24、该产品需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技术证明资料和售后服务承诺； 4、其他要求： 4.1、制造商符合 ISO9001/14001/45001/知识产权体系，提供证明资料； 4.2、第 1-3 大项所描述物理结构、软硬件功能，应在厂家公开发布或者官网公布的资料中可考证，且应尽可能提供相应证明，同时要求交付前逐一展示其设计或者功能； 二、学生端生物数码显微镜（40 台） 1、主机生产指标： 1.1、光学系统：无限远独立色差校正光学系统，内置一体化摄像系统； 1.2、大视野目镜：视野不小于 10×/20mm，双目视度需同时可调屈光度，目镜采用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带镀膜技术（绿膜）透光率不低于 95%； 1.3、镜筒：铰链式双目镜筒，30° 倾斜，瞳距调节范围不小于 48mm-75mm 之间； 1.4、聚光镜：阿贝式聚光镜，N.A=1.25；可配简易暗场、相差、偏光观察的附件； 1.5、载物台：U 型圆弧式设计，尺寸不小于 140×140（mm），移动范围不小于 75×50（mm），升降行程 22mm，硬质阳极氧化表面，防腐，耐磨，载物台带定位上限功能；（提供全载物台为 U 型设计的实物照片加盖制造商公章） 1.6、切片夹：倒斜边处理工艺片夹结构设计，在使用 100X 油镜观察时避免脱片； 1.7、物镜转盘：内倾式 5 孔物镜转换器； 1.8、焦距调节：左右均配置粗微调手轮，粗微调同轴，带上限位装置，微调≤0.2mm/转，格值≤0.002mm； 1.9、物镜：宽带镀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10X、40X（弹簧）、100X（弹簧、油）； 4X 物镜，数值孔径 N.A. 0.1, 工作距离不小于 15.5mm； 10X 物镜，数值孔径 N.A. 0.25, 工作距离不小于 7mm； 20X 物镜，数值孔径 N.A. 0.45, 工作距离不小于 0.9mm； 40X 物镜，数值孔径 N.A. 0.65, 工作距离不小于 0.71mm； 100X 物镜，数值孔径 N.A. 1.25, 工作距离不小于 0.14mm； 1.10、照明系统：3WLED 照明光源寿命可达 6 万个小时； 1.11、N.A. 1.25 阿贝聚光镜精确限位设计； 1.12、前置式电源开关，与光源调节分离式设计； 1.13、底座具有光源散热功能，机座不小于 3.5mm 缝隙式自动吸风散热系统； 1.14、主机电源采用一体化单一外置式 DC 供电，高压电路板外置于机身，便于后期维护及使用安全； 1.15、后置壶柄式便携式搬运把手，带软橡胶防滑垫；（提供显微镜实物照片加盖制造商公章） 1.16、数据传输端口：数据端口在显微镜背面底部，USB3.0 蓝色传输端口距离桌面≤5cm，确保整机外观整洁，连接线材无架空现象；（提供实物照片加盖制造商盖章）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17、制造商通过 ISO9001/14001/45001 和知识产权体系认证，提供证明资料； 1. 18、为确保产品生产加工的先进性，需提供制造商不低于三级的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符合性证明材料； 2、质控检测指标： 2. 1、以”国家光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报告为准； 2. 2、转换器定位稳定性$\leq 0.004\text{mm}$； 2. 3、载物台侧向受 5N 水平方向作用力的最大位移≤ 0.008； 2. 4、载物台侧向受 5N 水平方向作用力的不重复性$\leq 0.003\text{mm}$； 2. 5、10 倍物镜景深范围内像面的偏摆：$\leq 0.01\text{mm}$； 2. 6、4 倍物镜成像圆直径不小于 16.8mm； 2. 7、10X 物镜成像圆直径不小于 17.0mm； 2. 8、40X 物镜成像圆直径不小于 16.9mm； 2. 9、100X 物镜成像圆直径不小于 16.2mm； 2. 10、显微镜物镜放大率准确度误差范围不超过$\pm 0.92\%$； 2. 11、显微镜目镜放大率准确度不超过$\pm 0.58\%$； 2. 12、聚光镜上升到最高位置顶端低于载物台表面的距离$\leq 0.08\text{mm}$； 2. 13、微调机构空回$\leq 0.005\text{mm}$； 2. 14、10-4 倍齐焦距离不超过 0.008mm； 2. 15、10-40 倍齐焦距离不超过 0.006mm； 2. 16、40-100 倍齐焦距离不超过 0.005mm； 2. 17 目镜观察与显示屏所观察的图像齐焦：应同步，物方调焦应不超过 0.015mm%； 2. 18、摄影、摄像视场清晰范围不小于 84%； 3、成像系统： 一体化内置式设计，内置高分辨率摄像系统，摄像系统完全内置与显微镜头部； 高清彩色芯片，静态≥ 2000万像素，动态≥ 500万像素，USB3.0 信号输出；（提供彩页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高清内置一体化高度集成结构，正规工业化批量生产产品，并出具证明资料；为保证设备的稳定性，CCD 芯片及其驱动程序须为同一厂家自主生产研发，非公版芯片及驱动； 三、教师端图像处理软件（1 套） 1、与显微镜为同一品牌，研究分析专用配套软件系统； 2、快捷方式：可直接执行荧光拍照、拍照、Live 窗口，个性化设置等；（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树列图库：将所拍照获得的图进行展示，展示在软件左侧树列图库中，分为荧光图和明场图； 4、图像操作：可对图层进行新建项目、重命名、复制、粘贴、剪切、移除、删除、导出、切换模式、参数调用的操作；（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5、图像窗口：高度集成模块，通过树列图库一键调用静态图像，Live 按钮可一键恢复动态图像； 6、全菜单快速访问：常用功能均具有快捷键功能，开启模式为 Ctrl+，便于快速操作； 7、图像状态栏：显示光标所指示图像的位置坐标、图像大小、帧率（每秒从相机中输入的帧数）以及图像状态；（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8、工具栏：常用功能集合，如文件打开/关闭，取消执行/重新执行，改变鼠标模式，和扩大屏幕； 9、快速栏：实时选择当前应用的校准值，可更改校准倍率和显示单位，准确显示测量数据； 10、数据结果：包含测量、高度结果、数据集、自动计算结果等四种数据； 11、测量数据：可生成≥ 15种图像数据，包含项目、长度、宽、高、面积、周长、半径、直径、长半轴、短半轴、度、弧长、计数、X、Y 等； 12、窗口缩放：通过显示或隐藏折叠菜单和测量窗口实现； 13、图像缩放：通过鼠标滑轮控制针对静态和动态图像进行缩放模式； 14、新建图像窗口：可自定义图像的文件名称、大小和格式，支持设置图像的宽度和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高度； 15、加载图像文件：支持加载≥ 10种图像格式，包含 BMP、JPG、JPEG、PNG、SFC、TIF、TIFF、AVI、MP4、MOV； 16、图像数据保存：软件支持保存 TIFF 格式文件，所保存文件信息包含比例尺、测量对象、注释； 17、ROI 模式：在 ROI 模式下可通过鼠标拖动来设置 Live 实时图像感兴趣区域； 18、直方图：直方图包含 RGB 和 HSV≥ 2种模式，共计支持≥ 8通道的打开或关闭，具有排除饱和点功能； 19、相机设置：至少包含曝光、目标亮度、增益、偏移、增强、伽马、锐化、去除噪声、计算白平衡、读取背景、镜像、倒置、色彩调节、预设值功能。 20、拍照设置：至少包含存储路径、项目名称前缀、融合名称前缀、实验名称前缀、分辨率、文件名、序列号等选项；（21、图像实时标注：可添加网格、比例尺、测微尺、十字准线、时间戳，颜色、字体大小、线宽可设置； 22、空间滤波：至少包含高斯模糊、中值滤波、锐化、拉普拉斯、索贝尔、低通、高通、雕塑、直方图均衡化、适应直方图均衡化、双边滤波器；（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22、形态滤波：至少包含开口、闭口、腐蚀、膨胀、顶帽、黑帽、形态梯度； 23、图像分割：至少支持两种分割模式，RGB 红绿蓝通道分割和 HSV 色调、饱和度、明度分割，另可保存不同通道的原始颜色； 24、图像合并：至少支持两种合并模式，RGB 红绿蓝通道合并和 HSV 色调、饱和度、明度合并，最多可添加三张图片； 25、实时 EDF 扩展：在同一区域内分别拍摄多个焦面图像，完成图像合并，生成具有高景深的图像，可选择最大局部对比度、最大叠加对比度、最大强度、最小强度； 26、手动 EDF 扩展：可手动选择多张图像导入，支持设置位置校正和创建高度图，选择上下焦面，一键生成高景深图像； 27、图像拼接：支持动态图像和导入图像两种模式，智能图像定位，可在移动时或粘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贴时自适应位置； 28、图像数据校准：至少支持平行线校准、校准圆校准和十字刻度线校准； 30、标注：包含 11 种标注方式，有线、箭头、自由线、折线、多边形、矩形、椭圆、点、弧线、文本、属性； 31、自动计数：提供 2 种计数方式。阈值：对图像额外进行阈值处理，其中包括自动亮物体，自动暗物体，手动阈值。测量：对阈值处理后的对象进行测量和统计，包括测量设置，分类设置，编辑对象；（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2、消息盒子：可选倍数、总倍数、校准、分辨率，可设置字号、网格颜色、透明度；（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3、Excel 图像导出：可选择样本信息、原图、合成图像、测量数据、测量统计、收集数据、收集统计等； 34、CSV 图像导出：可选择测量数据、测量统计、收集数据、收集统计等； 35、支持.mig 格式文件，该文件同时包含图像与指示、测量结果。（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6、滤镜通道：可以增加、删除≥ 6种荧光通道以改变颜色通道，通道名称及曝光时间可设置； 37、荧光颜色设置：至少支持 13 种荧光颜色选择，可一键选择，也可通过自定义波长选择颜色；（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8、软件支持明场、荧光模式一键切换，以适应不同拍摄需求；（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9、荧光转换器：可自定义设置荧光转换器处荧光插槽、荧光色、名称，一键保存荧光转换器设置； 40、曝光策略：≥ 6种选项，支持质量和速度、质量优先、速度优先、默认、50HZ、60HZ 等； 41、调整 12 位图像动态范围：勾选启用 12 位图像，支持相 12 位成像，可对黑白相机亮度偏移可调节暗区动态范围，满足高帧率高动态范围的要求，调节范围$\geq 0-4095$；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四、学生端图像处理软件（40 套） 1、配套与显微镜同品牌的显微图像分析系统软件，保障兼容性与稳定性； 2、可对自定义的 RIO 区域进行反转、浮雕、去除单一蓝、绿、红通道的特殊观察； 3、具有体式、金相、生物等全系列显微镜的一键图像矫正功能。可一键恢复初始设置默认值，默认值可自定义； 4、具有 HUB 功能，能将显微镜镜下图像通过局域网共享出去，在同一个局域网的其他终端均可自由访问镜下图像进行调节编辑、拍照、测量等；（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5、拍照设置：可自定义设置文件名、自动采集、图像尺寸； 6、在进行各种光环境模拟，具有卤素、LED3000K LED5000K 和自定义多种选择模式； 7、具有适用于 H&E 染色标本的色彩调节矫正模式； 8、软件同时不少于 11 种语言版本，为有不同语言需求的国际用户使用（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9、放大镜：支持局部图像二次放大功能，放大倍率$\geq 200\%$-800%；（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10、软件提供动态图像采集的直方图功能，以便监测图像采集质量； 11、打印图像报告：支持图像报告打印，可自由添加文字、绘图、音乐等功能； 12、自定义滤波器：支持不限数量的自定义设置，单个滤波器可设置≥ 25 个数据值；（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13、软件具有自动分割、自动计算功能，自动计算信息包含目标数、面积、面积比例、周长等信息； 14、软件不少于 12 种图像拍照格式，以保存不同分辨率的图像； 15、软件支持不少于 4 种风格可选；（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16、包括拍照、自动拍照、触发拍照、录像 4 种拍照功能；（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7、图像合并：软件支持添加多张图像进行合并，合并选项包含等比融合、相加、相减、与操作、或操作、差别、相乘、取最暗、取最亮；（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18、图像菜单包括：亮度对比度、色度饱和度、红绿蓝、镜像、垂直镜像、旋转 90 度、灰值化、反转、图像尺寸、滤镜； 19、边缘检测：自定义选区，调节滑动条来改变检测边缘的灵敏度； 20、启用滤波：自定义选区，支持反转、灰值化、浮雕、红色、绿色、蓝色、红色反转、绿色反转、蓝色反转等； 五、互动系统控制软件（1 套） 1、软件至少提供中、英两个语言版本，本系统可将多套互动教室进行统一化管理，任意一间教室都可以作为主控端接收所有学生图像并与之互动，实现组网式教学。； ★2、五种监控通道模式：主界面可以直接显示教师图像(教师显微镜图像)、学生图像(学生显微镜图像)、学生屏幕(学生电脑屏幕)、教学求助（师生交流平台）和实验评级（实验步骤打分）五个通道。五个通道之间可以一键切换,五个通道的切换在一个界面上； 3、教师授课时可以一键锁屏，所有学生端显示锁屏状态，但学生端镜下图像仍然可以正常传输到教师端； 4、在互动系统中任何一台学生机可随时切换为教师机，方便在教师机突然出现问题时不影响正常上课；（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5、教师端可实时播放 DVD/VCD/Flash 等课件到学生端，无延时； 6、双通道模式教师端可实时监控所有学生的电脑屏幕及显微镜下图像，加强教学管理； 7、学生端可通过彩信和语音交流方式和老师进行一对一交流； 8、示范功能：可将教师端显微镜图像、屏幕图像以及任一学生端显微镜图像示范给所有的学生，方便教学； 9、三种动态预览方式：充满窗口、全屏幕、全分辨率；（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造商公章) 10、学生端和教师端图像的白平衡，图像去噪，独特的图像记忆模式； 11、学生端和教师端图像增加动态红、兰、灰、绿和反转滤色片； 12、软件可进行多种图像处理功能，测量及自动分析功能，批改和下发作业功能； 13、一键图像校正：支持一键校正生物切片、工业金相、体视机图像； 14、动态图片对比功能：二屏、四屏及多屏； 15、教师端软件可一键控制开启或关闭学生端电脑和学生端软件； 16、互动软件教师端图像和学生端图像必须在同一个界面内不能在不同的软件界面中，方便老师操作； 17、互动系统自带锁定学生端计算机 USB 接口和网络使用的开放及关闭功能； 18、高清预览：可以只对实时图像中的感兴趣的区域进行全分辨率放大浏览，必须适用于细节结构的观察(非放大镜功能)；（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19、师生交流模式：教室可与学生进行一对一的对话，只有被选择的学生才可以收听和发言； 20、学生端控制软件可进行视频调整功能，如白平衡、自动曝光、去除噪声、动态实时滤波等； 21、学生端控制软件可添加讨论指针功能，静态捕捉，间隔捕捉，录像； 22、学生端可与教师进行图文并茂的短信交流，提交作业，进行图像对比和镜下实时图像讨论； 23、屏幕控制功能：老师可手把手对单个学生端进行显微镜图像处理教学，同时也可以对学生端图像进行各种处理； 24、实时监控功能：监视学生端电脑屏幕状况，可实时了解学生的上课状态，在一个界面上可以设置 2X2, 3X3, 4X4 或者单屏全部显示学生端镜下图像和屏幕图像； 25、学生端双通道显微教学模式功能，当教师要求学生们专注显微镜的使用时，教师端可以锁定学生端电脑，此功能保证了教师在锁定学生端电脑时，教师端仍然能够通过学生端显微镜图像通道了解学生显微镜的具体使用情况；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26、记忆模式：针对特殊切片可自定义图像色彩数据（如骨髓片）模式，图像模式可一键切换；（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27、控制软件可灵活组合各种模块，适应不同的教学环境（手机版、大屏版、网络版）；（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28、另软件包含考勤管理系统，图片视频资料库，禁止学生端应用程序，锁屏文字任意更改等； 29、实验评级：可设置课堂实验报告，并进行现场评级，可对单个学生实验进行评级，也可对多个学生实验同时进行评级（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0、画笔功能：支持≥ 9种格式，≥ 3种光标颜色选择，线宽及文字大小可选；（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软件截图证明） 31、画屏功能：控制软件内嵌画屏模块，开启状态下支持屏幕界面内任意区域画屏功能；（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软件截图证明） 32、图像捕捉：软件至少具有自动拍照、手动拍照、最高分辨率拍照、拍照设置、视频录像、屏幕录像及录像设置7个选项；（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软件截图证明） 33、白平衡：支持一键白平衡，另具有默认、卤素灯、LED3000K、LED5000K、定制、微调等多种选项，以适用不同的光源色温；（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4、按钮设置：支持自定义设置≥ 11种软件功能布局，可选择显示或隐藏；（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5、考勤模块：显示班级所有学生姓名及在线状态； 36、软件具有一键升级学生端软件功能，便于后期进行快速系统升级；（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7、提供国家光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网络版数码互动教室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各项指标需满足国家标准, 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38、系统内嵌云互动系统模块，在互动系统界面一键打开登录，非采用第三方软件系统实现该功能；（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39、教师端可自定义设置添加学院、专业、班级等信息；（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造商公章) ★40、空间设置：包含课程、资源、数字切片、课堂交互模块；（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41、用户可自定义添加或修改课程信息、授课记录等信息； 42、不限学生端听课数量限制，支持添加多个班级同时进行云课堂授课，实时显示当前听课学生数量；（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43、学生通过 APP 端与老师可实时一对一交流，支持文字、图片和文档传输； 44、授课记录：支持自定义修改，布置课后作业，查看学生作业完成情况，上传课件资源等；（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45、课程资源：支持老师及学生上传课程资源，添加描述信息，教师端可设置是否共享资源； ★46、课堂交互模块：自定义设置实验信息，添加课程、班级、实验名称、实验步骤等信息；（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47、学生云端可一键切换课程，选择该课程所在班级及教师，进行课堂交互； 48、教学课件：同步接收教师端所上传的教学课件，一键下载云端课件到移动设备端； 49、空间设置：自定义填写个人信息及所在院校，可关注所有在线同学，查看共享资源； 50、支持云端资源上传及共享功能；（提供软件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 51、消息设置：实时推动接收课程及实验消息； 52、配套形态学交流平台：嵌入式设计，被动散热，≥2G 运存，≥8-32G 弹性存储空间，1000M 数据传输速率，支持最大 256 用户登记注册； 53、形态学交流平台内可进行学生个人账号注册，进行个人显微数码图像的存储和知识交互，包含显微图像及描述发布、个人空间设置功能、等众多自定义功能；（提供软件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 六、交换机及实验室综合布线（1 套） 1.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1 外壳材质：金属； 1.2 网络标准：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ab、IEEE802.3X； 1.3 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1.4 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2. 综合布线： 2.1 电源线：采用国标≥ 2.5平方纯铜芯电线铺设； 2.2 网线：采用国标六类网线铺设； 七、教师桌椅（1套） 1、桌子采用钢木结构，桌子尺寸$\geq 16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times 750\text{mm}$； 2、三聚氰胺板台面$\geq 25\text{mm}$厚，框架采用优质钢材$\geq 1.2\text{mm}$厚，框架内镶式板材$\geq 18\text{mm}$厚； 3、教师椅子：皮质不锈钢靠背椅，带防滑扶手。 八、学生桌椅（80套） 1、桌子采用全木结构，单人桌子尺寸$\geq 10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750\text{mm}$； 2、三聚氰胺板台面$\geq 25\text{mm}$厚，柜体框架板材$\geq 18\text{mm}$厚； 3、学生椅子：PU皮革座面，液压升降装置，座面直径$\geq 33\text{cm}$，凳子高$\geq 43\text{cm}$； 4、学生桌布局方式需根据现场情况设计，整体设计效果满足用户需求后方可进场； 九、教师终端（1台） 1、CPU：不低于 i7-12700 不低于 12 核心，主频 2.1Ghz； 2、主板：主板原生带三个视频接口，其中 VGA 1 个、HDMI 1 个、DP 1 个； 3、扩展槽：1 个 PCI-Ex16, 2 个 PCI-Ex1, 1 个 PCI, 3 个 M.2； 4、内存：16G DDR4； 5、硬盘：512G 固态硬盘+1T 机械硬盘； 6、声卡：集成，5.1 声道； 7、显卡：2G 独立显卡； 8、网卡：10M/100M/1000M；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9、鼠标： USB 抗菌光电鼠标； 10、键盘： USB 防水键盘； 11、电源： 不小于 180W 静音电源； 13、显示器： 23.8” LED 宽屏 VGA+HDMI； 15、机箱： 顶置机箱提手，主机前面板具有可拆卸防尘网； 16、顶置开关、带重启键； 17、接口： 不少于 10 个 USB 接口，其中前置 4 个 USB 3.2 Gen2（红色接口），2 个 USB 3.2 Gen1，后置 4 个 USB2.0； 18、CCC 认证，节能认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19、投标产品通过有关人体辐射的认证，提供证书； 20、投标时需提供该产品生产原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技术证明文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生产原厂商公章 21、配备激光双面打印机 1 台，单面打印速度高达 30 页/分钟，自动双面打印速度为 15 面/分钟，打印分辨率为 1200×1200 dpi，确保文档清晰锐利；它支持 60-220g/m² 的广泛纸张重量范围，能兼容厚纸、薄纸、标签、卡片等多种介质；配备 250 页大容量纸盒和 40 页自动文档输稿器（ADF），并支持有线网络和 Wi-Fi 无线连接，可实现移动打印和耗材监控；采用鼓粉分离设计，黑白打印、复印，w810X 3000 页大容量粉盒。 十、学生端（80 台） 1、CPU： 不低于 i5-13400F 不低于 8 核心，主频不小于 2.5Ghz； 2、主板： 芯片组 100%全固态电容； 3、扩展槽： 不少于 1 个 PCIe x16，1 个 PCIe x1，2 个 M.2； 4、内存： 8G DDR4； 5、硬盘： 512G 固态硬盘； 6、声卡： 集成，5.1 声道； 7、显卡： 集成显卡；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8、网卡：10M/100M/1000M； 9、鼠标：USB 抗菌光电鼠标； 10、键盘：USB 防水键盘； 11、电源：不小于 180W 静音电源， 13、显示器：不低于 23 寸 LED 宽屏 VGA+HDMI 15、机箱：15L，后面板有串口专用扩展位，前置开关键、Reset 键 16、接口：前置 4 个 USB 3.2 Gen1，1 个麦克风插孔，1 个耳机/麦克风 combo 插孔； 后置 4 个 USB 2.0，2 个 PS/2，1 个 VGA，1 个 HDMI，1 个 RJ-45，1 个耳机插孔，1 个麦克风插孔，1 个 Line-in 插孔； 17、CCC 认证，节能认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18、投标时需提供该产品生产原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技术证明文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生产原厂商公章； 十一、4K 高清显示屏（1 台） 1、显示类型：LED 显示； 2、尺寸：85 英寸； 3、屏幕分辨率：超清 4K； 4、屏幕比例：16:9； 5、色域值：≥130%； 6、内存：≥3+64G； 7、带屏幕、支架，可移动												
		服务器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h>技术要求</th></tr><tr><td>★1</td><td>管理登录节点</td><td>1</td><td>台</td><td>国产服务器品牌，非 OEM 产品，自主研发；产品形态：2U 机架式服务器；CPU：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16，主频≥2.8GHz；内存：配置≥256GB DDR4 3200MHz RDIMM 内存，单根内存条容量≥16GB，支持≥32 个内存插</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管理登录节点	1	台	国产服务器品牌，非 OEM 产品，自主研发；产品形态：2U 机架式服务器；CPU：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16，主频≥2.8GHz；内存：配置≥256GB DDR4 3200MHz RDIMM 内存，单根内存条容量≥16GB，支持≥32 个内存插	1	所有核心产品的核心参数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管理登录节点	1	台	国产服务器品牌，非 OEM 产品，自主研发；产品形态：2U 机架式服务器；CPU：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16，主频≥2.8GHz；内存：配置≥256GB DDR4 3200MHz RDIMM 内存，单根内存条容量≥16GB，支持≥32 个内存插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槽,最大可支持 4TB 内存容量,支持内存 ECC 保护;硬盘:配置≥2 张 960G 2.5 SATA SSD;支持≥12 个前置热插拔 3.5 硬盘或 24 个 2.5 硬盘,支持 SAS/SATA/NVMe SSD;板载支持≥8 个 U.2 NVMe SSD,最大可支持 12 U.2;硬盘控制器:配置 1 张≥4G 缓存硬盘控制器,支持 Raid0/1/10/50/60;网络:配置≥1 张双口千兆 RJ45 网卡,≥1 张双口万兆网卡(含模块);风扇:配置≥4 个热插拔高速系统风扇,支持动态智能风扇调速的散热系统,风扇支持 N+1 冗余及热插拔功能;BIOS:支持 BIOS 中英文界面,并提供截图证明;安全:可支持 TCM\TPM 安全模块;用户可以设定想要阻止访问 BMC 的黑名单,或者设定允许访问 BMC 的白名单,提升安全性;支持离线光诊断功能,可断电环境下诊断主板关键信息故障;黑匣子日志、故障截屏、开机自检代码,有效判断分析软硬件故障;产品资质:投标产品须通过 3C 认证、节能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指标)必须出具带有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商印章的证明材料。
			★2	CPU 计算节点 1	1	台	品牌要求:国产服务器品牌,自主研发,非 OEM 产品;产品形态:2U 机架式服务器;处理器: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64,主频≥3.1GHz;内存:配置≥1536GB DDR5 5600MHz ECC 内存,单根内存容量≥64GB,可支持最大 6T 内存容量,支持≥24 个内存插槽,支持内存 ECC 保护;硬盘:配置≥2 块 480G 2.5 SATA SSD ;≥1 块 3.84T NVMe SSD,支持主板板载 2 个 SATA/PCIe M.2 接口;硬盘控制器:配置≥1 块 SAS 子卡,支持 Raid0/1;网络:配置≥1 张双口千兆 RJ45 网卡,≥1 张双口万兆网卡(含模块);风扇:支持≥6 个风扇,支持每个风扇单独调速,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支持 N+2 冗余风扇；管理：集成系统管理芯片，提供 iKVM 和 KVM Over IP 高级管理功能，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提供系统状况的可视显示；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支持远程监控图形界面、支持 H5 虚拟键盘、支持 VNC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设备挂载等操作；可实现监控服务器内部主要部件的状态，包括 CPU、内存、硬盘、风扇、电源；支持 RAID 卡配置带外导入导出；产品资质：产品具备 CCC，节能以及环标认证；			
			3	CPU 计算节点 2	3	台	1. 品牌要求：国产服务器品牌，自主研发，非 OEM 产品； 2. 产品形态：2U 机架式服务器； 3. 处理器：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64，主频≥3.1GHz； 4. 内存：配置≥512GB DDR5 5600MHz ECC 内存，单根内存容量≥32GB，可支持最大 6T 内存容量，支持≥24 个内存插槽，支持内存 ECC 保护； 5. 硬盘：配置≥2 张 480G 2.5 SATA 6G R SSD；≥1 张 3.84T NVMe SSD，支持主板板载 2 个 SATA/PCIe M.2 接口； 6. 硬盘控制器：配置≥1 块 SAS 子卡，支持 Raid0/1； 7. 网络：配置≥1 张双口千兆 RJ45 网卡，≥1 张双口万兆网卡（含模块）； 8. 风扇：支持≥6 个风扇，支持每个风扇单独调速，支持 N+2 冗余风扇； 9. 管理：集成系统管理芯片，提供 iKVM 和 KVM Over IP 高级管理功能，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提供系统状况的可视显示；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支持远程监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控图形界面、支持 H5 虚拟键盘、支持 VNC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设备挂载等操作;可实现监控服务器内部主要部件的状态,包括 CPU、内存、硬盘、风扇、电源;支持 RAID 卡配置带外导入导出; 10. 产品资质: 产品具备 CCC, 节能以及环标认证;			
			★4	GPU 计算节点	1	套	品牌: 国产自研产品, 非 OEM 产品。CPU: 采用国产 C86 架构 CPU, 整套设备共可提供 CPU 双精度算力理论峰值≥12TFlops; 内存: 单台设备提供≥768GBDDR5 5600MHz 内存, 单根内存容量≥32GB5600MHz DDR5; 硬盘: 单台设备配置≥2 块 960GBSATASSD, ≥2 块 3.84TBNVMeSSD; 最高前置支持≥24 个 3.5 寸或 2.5 寸热插拔硬盘, 可支持 SAS/SATA/NVMe SSD 混插; 板载支持 2 个 SATA M.2; 硬盘控制器: 配置≥1 块 SAS 子卡, 支持 Raid0/1; 单台配置≥4 张国产 GPGPU 架构 AI 加速卡, 单卡显存≥64G, 支持 FP32、TF32、FP16、BF16、Int8 等算力; 共可提供 BF16 算力≥0.76P Flops; 单台设备配置≥1 张双口千兆网卡, ≥1 张双口万兆网卡(含模块); 安全: 支持开箱报警, 提高远程监管能力; 智能助理管理: 按需配置个人智能助理, 定义开场白、知识库、提示引擎等内容, 支持选择后台模型并配置温度、Top P、最大 token 数等关键参数; 模型接入: 预置 deepseek 等多种开源模型, 支持用户通过 API Key 和 Base URL 的形式接入其他自定义模型。提供个人知识库管理功能, 支持解析 Word、PPT、Excel、PDF、图片、网页等文件形式, 用户可自定义解析模型、OCR 模型、解析方法、文档语言等参数。解析过程实时展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示进度。智能体构建：可按需配置个人智能助理，定义开场白、知识库、提示引擎等内容，支持选择后台模型并配置温度、Top P、最大 token 数等关键参数。Notebook 服务管理：提供一站式开发环境服务，提供 TensorFlow、PyTorch 等开发框架，提供 JupyterLab、VS Code、RStudio 等开发工具，支持服务实例的暂停和重启，支持开发环境自定义。超参调优：支持基于容器的分布式超参数自动调优功能。支持 TPE 自动搜索算法，多参数同时调优，分布式调优等功能。用户可自定义调参任务的调优参数类型、调参范围，使用的框架版本、容器数量、GPU 数量、内存、GPU 型号等内容，并可以实时查看调参曲线输出，监控各容器内资源使用状况。 模型训练：1）训练任务创建：支持基于 docker 容器的模型训练功能。对 TensorFlow、PyTorch 等框架提供在线模型编辑功能，用户可自定义训练使用的框架版本，容器数量，GPU 数量，内存，GPU 型号等资源，并且可以实时查看训练日志，监控各容器内资源使用状况。2）对 TensorFlow 和 Pytorch 等框架下的训练任务提供 Horovod 训练模式，支持通过 Horovod 进行大规模 Ring All Reduce 训练。3）支持基于 Horovod 的弹性计算及训练过程的自动掉点恢复，以提高训练效率及任务稳定性；支持定义任务的最小进程比例，任务进程可在指定范围内进行自动扩缩，在活跃进程小于最小比例时自动暂停。推理创建及使用：支持基于 docker 容器的在线推理功能。支持 TensorFlow、PyTorch 等框架，用户可自定义推理使用的框架版本，模型路径，模型输出层及前后处理脚本。集成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图像分类，目标检测、语义分割等推理应用类型，可进行数据批量推理，显示原始图片、推理结果及必要标注信息。		
			5	万兆网络设备	1	套	支持≥48个10G接口（含48个10G光模块）、≥6个40G QSFP+接口，双电源；	
			6	千兆网络设备	1	套	支持≥48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4个1G/10G SFP+光口（含10G模块）；	
			7	集群管理软件	1	套	★1. 品牌要求：为保证兼容性集群管理软件须与CPU计算服务器同品牌。 2. 软件架构：基于B/S架构实现，支持主流浏览器（Firefox、Chrome）访问 3. 操作系统适配性：支持主流国内外服务器版操作系统：龙蜥、CentOS、Rocky、中标麒麟，银河麒麟v10sp2、中科方德、统信UOS V20，ubuntu等。 4. 多架构支持：支持调度X86、C86、ARM架构处理器； 5. 统一门户：提供计算服务运营能力，包括资源服务申请、资源审批、配额管理、数据管理、权限管理、分级管理、计费功能及集群自动化运维、集群运营状况分析等功能。可以实现科学计算、工程计算、人工智能等业务形态融合与门户统一。 6. 混合云方案：支持混合云算力管理方式，平台在用户体验一致的前提下可同时纳管本地算力资源与云端算力资源。用户可申请开通云端资源和本地资源，同时平台支持对云端/本地资源的授权、计费计量等管理。 7. 三员管理：系统管理用户分为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管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理员，安全审计员，三权分立； a. 系统管理员：具备进行系统基础运行维护、部门及用户管理、系统参数配置、外设基础信息配置等操作； b. 安全保密员：查看系统用户操作日志、设置用户角色和密级、审计用户行为、账号解锁等操作 c. 安全审计员：对系统安全保密员和系统管理员的操作进行审查，可以查看两员所有操作记录 8. 资源管理：支持资源管理，包括资源上架、资源开通、资源审批、应用管理、配额管理等；面向异地多集群环境，提供集中统一的应用软件管理平台，支持应用信息、类目、版本的精细化治理，高效支撑科学计算、工程计算等业务场景。支持订阅式、按需申请等多种灵活的应用开通方式；提供多样化的作业提交方式，适配不同用户的应用管理与使用习惯。 9. 计量/计费：支持计费、计量两种模式；计费模式：支持针对团队的充值计费功能，支持定义平台计费规则，包括设置服务类型，资源单价等，如 CPU/GPU/DCU 等共享单价以及独占类型资源单价。 计量模式：支持用户使用资源按资源量进行统计展示，如团队使用计算资源量、使用存储资源量、使用独占资源量 10. 账单统计：支持查看不同集群、不同团队账户的账单；支持针对团队的账单查询、收支明细查询、消费明细查询等。其中消费明细支持查看共享机时、存储费、独占队列费等，支持查看团队作业运行时长所消费金额。收支明细支持查看团队账户交易类型，交易金额以及账户余额等。支持自定义时间段搜索账单，并导出账单。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1. 调度性能：瞬时并发提交性能达 2000+ job/s 、瞬时并发调度性能达 10000+job/s、支持 14000 节点的资源调度。 12. 请求流控：支持对普通用户在单位时间内向调度主服务发起请求的数量进行约束，支持对不同用户和消息类型设置不同约束力度，防止恶意攻击。 13. 调度查询服务分离：针对高查询率的场景，服务端将作业、分区、节点数据进行缓存，通过查询缓存数据的方式来减少对原始数据锁的争抢，缓解 slurmctld 服务压力。 14. 作业运行时间预测和推荐：支持预测作业运行时间，在不改变作业 TimeLimit 前提下，以预测时间参与回填调度。 15. 异构融合调度：可对多种不同硬件平台进行融合管理与调度，可实现高性能计算与智能计算业务形态融合管理，可实现国产 CPU 与非国产 CPU 统一调度，可实现国产 GPGPU 加速卡与非国产 GPGPU 加速卡统一调度），提供已成熟运营的计算中心（计算中心节点规模不低于 1000 台）； 16. 资产属性自动维护：联动采集，实现资产关联关系、服务器 SN 等资产属性、服务器部件信息自动维护。 17. 以太网网络视图：支持以拓扑形式展示以太网内的安全设备、交换机等资产之间的连接关系、运行状态以及任意两台资产之间的流量情况，包含管理网络，带外监控（IPMI）网络。支持可查看详细的资产运行状态和网络链路的流量信息以及资产的告警信息。同时具备拓扑自发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现，拓扑基线管理、多种视图切换等不同功能。		
			8	分布式并行存储	1 套	1. 品牌要求：国产存储品牌，自主研发，非 OEM 产品； 2. 产品自研能力：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厂商具备存储产品软硬件平台设计开发能力，服务器生产制造能力，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非基于 OEM 产品或使用第三方厂商产品，非基于 Ceph、GlusterFS、Lustre 等开源架构开发的存储系统。 3. 产品架构：存储节点采用分布式集群存储架构，支持全对称和非对称式架构，Scale-Out 架构，单个存储系统可扩展到≥ 4096个存储节点；可同时提供 NFS、POSIX、CIFS、FTP、iSCSI、S3、HDFS 访问协议 同一组存储的节点池可同时提供文件服务、块服务、对象服务；全冗余架构，无单点故障，支持多种网络类型，包括 1GbE、10GbE、25GbE、100Gb、200Gb Infiniband 等； 4. 产品配置：本次配置≥ 3个节点，单节点提供 X86 处理器平台，配置 2 颗≥ 12核心，$\geq 2.4\text{GHz}$主频 CPU；配置$\geq 256\text{GBDDR5}$ 5600MHZ 内存，配置≥ 2块 480GBSATASSD、≥ 2块 3.84TB NVMeSSD、≥ 28块 16TB SATAHDD；配置≥ 1块 4G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网络配置≥ 1张双口千兆 RJ45 网卡；≥ 1张双口万兆网卡（含模块）； 5. 数据可靠性：支持多副本与 EC 纠删码两种数据保护方式；支持磁盘分组、节点分区等技术，缩小故障域，进一步保障数据安全，支持磁盘、节点、机柜级冗余，系统盘采用硬 RAID1，系统关键部件例如系统风扇、电源模块等支持 N+1 或 1+1 冗余； 6. QoS：支持基于目录 QoS 功能，可设置目录承载的最大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带宽及 IOPS，保证关键业务的性能资源；要求提供 Web 界面功能截图； 7. 快照：支持文件/目录级快照，存储系统支持快照 ≥ 20000 ；存储系统的 Web 界面可实现快照的回滚； 8. 运维视图：提供对存储整机、所有类型磁盘、网络接口、电源模块等部件的视图级监控，故障位置需与实际保持一致，提供功能截图； 9. IO 可视化分析工具：本地存储系统支持部署 IO 可视化分析工具，提供 IO 读写分布统计、IO 块大小统计、随机程度统计、客户端带宽 IOPS、独立缓存节点特性等分析等；		
			9	细胞生物学 3D 模型与 3D 动画教学资源库	1 套	技术参数要求 为适应高度教育数字化发展要求，服务师生，以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提升本科教育质量，本次拟采购虚拟仿真类教学服务产品应满足以下要求： 一、产品类型要求 1. 符合高等教育数字化的发展趋势 教育服务产品应紧密围绕生命科学类专业课程设置，产品形态符合高等教育数字化发展趋势，本次拟采购虚拟仿真类细胞生物学 3D 模型、3D 动画等，需清晰再现了细胞的显微结构，重现了细胞在整个生命周期的各种重要生命活动事件。使得作为多学科基础课程之一、微观而很难理解的“细胞生物学”这一门课程的相关专业知识可以通过信息化的手段很好地呈现出来。 2. 能够支撑高校目前的课程建设，提升本科教育质量 教育服务产品需支撑教师授课，支持高清图片、视频导出，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讲解录制功能，可以随时保存教师、学生的教学、学习记录，方便在线教学、线下学习、分享等；同时，作为数字教学素材，可灵活地、无版权违规风险地运用于课程建设、教材编写、学术著作撰写、科普展示等不同的使用场景中，提升教学效果；并且可以作为基础数字资源用于高校一流课程、“金课”、MOOC、微课、虚拟仿真实验室等的建设中，提升高校细胞生物学教学与科研的数字资源当量，提升学生对于细胞生物学、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微生物学、遗传学等基础课程的学习兴趣，满足生命科学专业的教学使用需求。 3. 需要实现交互式学习过程，带给师生全新的知识学习体验 教育服务产品需满足交互式学习过程，使用者对细胞 3D 模型的全部结构，均应可任意缩放、旋转，从而实现 360°全方位、多角度观察。可以根据自己的现场使用需求，针对细胞内部的不同结构，从显微到亚显微直至分子层面，逐级深入观察与学习细胞的结构、功能与作用机制。 4. 国家级出版社出版，内容完整、系统性强、自主版权 教育服务产品需参照国家纸质教材和数字教材质量标准以及使用要求，需经国家级出版社出版发行，并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教学内容经过细胞生物学专家审核，内容权威、准确，体系完整，资源丰富，功能实用，界面友好，无版权问题。 5. 使用方便灵活，支持统计分析 教育服务产品需能够在手机、电脑、PAD 等设备中独立运行，使用与管理过程方便操作；同时，可对使用者的学习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行为数据进行后台统计、分析、汇总，为使用者、管理者提供完整的用户使用数据参考。 二、产品内容要求 教学服务产品内容应涵盖细胞生物学基础以及核心教学内容，涵盖且不仅限于以下教学知识点： <table><tr><th>知识领域</th><th>知识单元</th><th>知识节点</th><th>知识点</th></tr><tr><td colspan="4">动物细胞</td></tr><tr><td rowspan="11">动物细胞结构、功能、机制</td><td rowspan="11">细胞膜结构与功能</td><td>细胞膜结构模型</td><td>动态过程动画</td></tr><tr><td>细胞外被</td><td></td></tr><tr><td>磷脂双分子层</td><td></td></tr><tr><td>亲水性磷脂头部</td><td></td></tr><tr><td>疏水性脂肪酸链尾部</td><td></td></tr><tr><td>胆固醇</td><td></td></tr><tr><td>脂锚定膜蛋白</td><td></td></tr><tr><td>内在膜蛋白</td><td></td></tr><tr><td>外在膜蛋白</td><td></td></tr><tr><td>膜骨架</td><td></td></tr><tr><td>细胞膜特化</td><td></td></tr></table>	知识领域	知识单元	知识节点	知识点	动物细胞				动物细胞结构、功能、机制	细胞膜结构与功能	细胞膜结构模型	动态过程动画	细胞外被		磷脂双分子层		亲水性磷脂头部		疏水性脂肪酸链尾部		胆固醇		脂锚定膜蛋白		内在膜蛋白		外在膜蛋白		膜骨架		细胞膜特化			
知识领域	知识单元	知识节点	知识点																																						
动物细胞																																									
动物细胞结构、功能、机制	细胞膜结构与功能	细胞膜结构模型	动态过程动画																																						
		细胞外被																																							
		磷脂双分子层																																							
		亲水性磷脂头部																																							
		疏水性脂肪酸链尾部																																							
		胆固醇																																							
		脂锚定膜蛋白																																							
		内在膜蛋白																																							
		外在膜蛋白																																							
		膜骨架																																							
		细胞膜特化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结构			
									细胞膜生物学特性			
									简单扩散	简单扩散过程		
									协助扩散	协助扩散过程		
									主动运输	主动运输过程		
									吞噬作用	吞噬作用过程		
									胞饮作用	胞饮作用过程		
									胞吐作用	胞吐作用过程		
									紧密连接			
									桥粒			
									半桥粒			
									黏着带			
									黏着斑			
									间隙连接	连接子		
										连接子通道		
									化学突触	突触前细胞		
										突触小体		
										突触小泡		
										神经递质		
										突触间隙		
										神经递质受体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突触后细胞				
								细胞质						
								光面内质网						
								糙面内质网	核糖体	大亚基				
										rRNA				
										小亚基				
										E 位				
										P 位				
										A 位				
										蛋白质的合成过程				
									内质网的功能					
								高尔基体	顺式高尔基网					
									顺式片层					
									中间片层					
									反式片层					
									反式高尔基网					
									分泌泡					
									高尔基体的功能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线粒体						
										线粒体外膜					
										线粒体内膜					
										膜间隙					
										线粒体基质					
										线粒体 DNA					
										线粒体核糖体					
										嵴					
										线粒体基粒					
										电子传递链蛋白					
											电子传递链机制				
										ATP 合酶					
											ATP 合酶运转机制				
										电子传递链机制					
									ATP 合酶运转机制						
									核糖体						
										大亚基					
										rRNA					
										小亚基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E 位					
									P 位					
									A 位					
									蛋白质的合成					
								溶酶体	溶酶体的结构					
									溶酶体的功能					
								过氧化物酶体						
								囊泡						
								纤毛						
									A 管					
									B 管					
									纤毛细胞膜					
									内动力蛋白臂					
									微管连接蛋白					
									外动力蛋白臂					
									放射辐条					
									内鞘					
									中央单微管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鞭毛和纤毛的运动机制						
									中心体							
										中心粒						
										中心粒周质基质						
										纺锤体组装与解聚						
									细胞骨架	微管						
											α 微管蛋白					
											β 微管蛋白					
										微管的组装						
										动力蛋白						
											动力蛋白的运动					
										驱动蛋白						
											驱动蛋白的运动					
										微丝						
											G-肌动蛋白					
											F-肌动蛋白					
											微丝的装配					
										中间纤维(丝)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纺锤体组装与解聚			
									肌球蛋白沿肌动蛋白丝移动			
									微管的组装			
									动力蛋白的运动			
									驱动蛋白的运动			
									微丝的装配			
									外核膜			
									内核膜			
									核纤层			
									核仁			
										纤维中心		
										致密纤维组分		
										颗粒组分		
										核仁周边染色质		
										核仁内染色质		
										核仁基质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核孔复合体					
										胞质环				
										核质环				
										辐				
										中央栓				
										核篮				
										核孔复合体的运输作用				
									核基质					
									染色体					
										动粒结构域				
										中央结构域				
										配对结构域				
										着丝粒				
										次缢痕				
										核仁组织区				
										随体				
										端粒				
									染色质					
										核小体				
										组蛋白八聚体				
										DNA 螺旋				
										连接 DNA				
										DNA 有序包装				
									联会复合体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核孔复合体的运输作用					
									DNA 有序包装					
									有丝分裂过程					
									减数分裂过程					
									细胞衰老					
									受体酪氨酸激酶信号转导					
									依赖于 NF- κ B 的信号途径					
									细胞分化					
									细胞凋亡					
									细胞坏死					
									细胞焦亡					
									细胞周期					
									G 蛋白信号转导					
									植物细胞					
									植物细胞结构、功能、机制	细胞壁				
										细胞膜				
										磷脂双分子层				
										亲水性磷脂头部				
										疏水性脂肪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酸链尾部				
								胆固醇				
								脂锚定膜蛋白				
								内在膜蛋白				
								外在膜蛋白				
								膜骨架				
								细胞膜生物学特性				
								简单扩散				
								协助扩散				
								主动运输				
								胞饮作用				
								胞吐作用				
								细胞连接				
								胞间连丝				
									连丝小管			
									光面内质网			
								细胞质				
								光面内质网				
								糙面内质网				
								核糖体				
									大亚基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rRNA				
										小亚基				
										E 位				
										P 位				
										A 位				
										蛋白质的合成				
									内质网的功能					
									高尔基体					
									顺式高尔基网					
									顺式片层					
									中间片层					
									反式片层					
									反式高尔基网					
									分泌泡					
									高尔基体的功能					
									线粒体					
									线粒体外膜					
									线粒体内膜					
									膜间隙					
									线粒体基质					
									线粒体 DNA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线粒体核糖体					
									嵴					
									线粒体基粒					
									电子传递链蛋白					
										电子传递链机制				
									ATP 合酶					
										ATP 合酶运转机制				
									电子传递链机制					
									ATP 合酶运转机制					
									叶绿体					
									叶绿体外膜					
									叶绿体内膜					
									膜间隙					
									基粒类囊体					
									基粒					
									基质类囊体					
									基质					
									类囊体腔					
									叶绿体核糖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体			
								光合作用			
								核糖体			
								大亚基			
								rRNA			
								小亚基			
								E 位			
								P 位			
								A 位			
								蛋白质的合成			
								过氧化物酶体			
								囊泡			
								液泡			
								胞间连丝			
								连丝小管			
								光面内质网			
								细胞骨架			
								微管			
									α 微管蛋白		
									β 微管蛋白		
									微管的组装		
								动力蛋白			
									动力蛋白的运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动				
									驱动蛋白					
										驱动蛋白的运动				
									微丝					
										G-肌动蛋白				
										F-肌动蛋白				
										微丝的装配				
									中间纤维(丝)					
									纺锤体组装与解聚					
									肌球蛋白沿肌动蛋白丝移动					
									微管的组装					
									动力蛋白的运动					
									驱动蛋白的运动					
									微丝的装配					
									细胞核					
									外核膜					
									内核膜					
									核纤层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核仁					
										纤维中心				
										致密纤维组分				
										颗粒组分				
										核仁周边染色质				
										核仁内染色质				
										核仁基质				
									核孔复合体					
										胞质环				
										核质环				
										辐				
										中央栓				
										核篮				
										核孔复合体的运输作用				
									核基质					
									染色体					
										动粒结构域				
										中央结构域				
										配对结构域				
										着丝粒				
										次缢痕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核仁组织区				
										随体				
										端粒				
									染色质					
										核小体				
										组蛋白八聚体				
										DNA 螺旋				
										连接 DNA				
										DNA 有序包装				
									联会复合体					
									核孔复合体的运输作用					
									DNA 有序包装					
									有丝分裂过程					
									减数分裂过程					
									细胞衰老					
									受体酪氨酸激酶信号转导途径					
									乙烯信号途径					
									细胞分化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细胞凋亡				
								细胞坏死				
								细胞焦亡				
								细胞周期				
								G 蛋白信号转导途径				
								细菌细胞				
								细胞壁				
								细胞膜				
									磷脂双分子层			
									亲水性磷脂头部			
									疏水性脂肪酸链尾部			
									胆固醇			
									脂锚定膜蛋白			
									内在膜蛋白			
									外在膜蛋白			
									膜骨架			
									细胞膜生物学特性			
								细胞质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拟核							
								核糖体							
									大亚基						
									rRNA						
									小亚基						
									蛋白质的合成						
								质粒							
								荚膜							
								菌毛							
								鞭毛							
			10	基因编辑动物模型研发与活体成像虚拟仿真实验	1	套	1. 本系统是针对生物课程配套开发的可在网上开展的虚拟实验课程，课程模拟真实实验中用到的器材和设备，提供与真实实验相似的实验环境。本地部署软件。 2. 基于 B/S 结构设计，支持网页界面操作方式。 3. 为保证系统的交互性和扩展性，实验采用 Visual Studio 技术开发，场景仿真以 Unity3D 技术实现。 4. 系统画面效果精美，采用虚拟现实实时渲染处理。 5. 系统提供实验过程中的步骤提示功能，通过一步步的文字提示，言简意赅描述实验如何开展。 6. 通过 WebGL 技术，解决虚拟仿真实验在线共享的问题，通过 HTML 脚本实现 Web 交互式的虚拟仿真实验，无须插件，即可在浏览器访问并操作虚拟仿真实验。 7. 项目要求：单场景模型总面数最高可达 60 万，模型精细逼真；贴图分辨率：1024×1024，每秒渲染的帧数：60，保证了实验场景的流畅运行；动作反馈时间，不超过 0.02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s, 反应迅速, 不卡顿; 显示刷新率: 60 HZ; 分辨率 960 × 540 (网页) 或 1920 × 1080 (全屏)。 8. 虚拟仿真实验内容如下: (1) 特异性识别 gRNA 靶位点设计 1) 选择物种: mouse, 输入基因名称: 例如: Agbl2。 2) 进入基因界面, 选择转录本, 显示相关信息。 3) 点击 sequence, 确定序列信息。 4) 点击左侧 exon, 查看 exon 信息。 5) 查看列表, 选择序列。 6) 将查找编辑基因序列信息中查找的序列粘贴。 7) In: 选择物种 Mus musculus MM10 (小鼠) 8) Using: 工具 CRIPR/Cas9 9) For: Knockout 敲除 10) 系列类型选择 Gene Target, 点击 find target 11) 运行结果: 选择第一项, 即 gRNA 靶位点 (2) 敲除小鼠 gRNA 质粒构建 1) 质粒构建: 将设计靶位点序列送生物公司合成引物; gRNA 靶位点合成引物融水, 取样品水浴变性, 与 T7-vector 用 T4 链接酶室温链接 30min; 制成 gRNA 质粒。 2) gRNA 质粒扩增: 将感受态细胞 DH5 α 置于冰上融化, 加入 gRNA 质粒, 混匀内容物放置 30 分钟。水浴热激, 然后快速转移到冰浴中, 加入 LB 培养基, 用离心机振荡培养后恒温培养箱内倒置培养。 3) 扩增的 gRNA 质粒的提取: 挑取单菌落于 LB 培养基试管中震荡培养, 收集饱和菌液离心弃上清。加入溶液 ABC, 沉淀物产生后放冰上放置至。多次离心至于沉淀出质粒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DNA，完成琼脂糖凝胶电泳鉴定。 4) gRNA 质粒的酶切线性化：用 Dra I 对 gRNA 质粒的酶切线性化。 5) 线性化产物纯化：对上清液处理离心，吸上层加无水乙醇，轻柔振摇。离心机低温离心去上清洗涤，自然干燥后，用去核酸酶的水溶解，保存在-80℃备用。 6) gRNA 体外转录：纯化后的产物用体外转录试剂盒进行 37℃过夜体外转录，合成所需的 gRNA。 7) 对转录完成的 gRNA 进行二次纯化和质量分析。 (3) Cas9 mRNA 制备 1) 通过细胞转化对 Cas9 质粒进行扩增。将感受态细胞 DH5 α 置于冰上融化，加入 Cas9 质粒，混匀内容物放置 30 分钟。水浴热激，然后快速转移到冰浴，加入 LB 培养基，用离心机振荡培养后恒温培养箱内倒置培养。 2) Cas9 质粒的提取：挑取单菌落于 LB 培养基试管中震荡培养，收集饱和菌液离心弃上清。加入溶液 ABC，沉淀物产生后放冰上放置。多次离心至于沉淀出质粒 DNA，完成琼脂糖凝胶电泳鉴定。 3) Cas9 质粒的酶切线性化：用 XmaI 对 Cas9 质粒进行酶切线性化处理 4) Cas9 质粒的纯化：对上清液处理离心，吸上层加无水乙醇，轻柔振摇。离心机低温离心去上清洗涤，自然干燥后，用去核酸酶的水溶解，保存在-80℃备用。 5) Cas9 体外转录：向反应体系中加入 A,U,C,G 四种转录所需底物及必须的 buffer 和转录酶对 Cas9 DNA 进行体外转录。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6) 对转录完成的 Cas9 RNA 进行纯化和质量分析。 (4) 正压屏障实验室介绍 (提供演示视频) 1) 进入衣帽间, 存放个人物品, 将自己的鞋脱下, 整齐码放于鞋架上。 2) 进入一更室, 消毒手部, 戴一次性帽子, 穿鞋套。 3) 进入二更室, 戴手套、口罩、穿隔离服、胶带缠袖口、再次消毒手部, 检查领口袖口帽子穿戴严密。 4) 进入缓冲间, 进入走廊, 更换防护拖鞋。 5) 将拖鞋用喷壶消毒, 放回走廊鞋架。 6) 进入到屏障外, 按顺序摘掉手套、口罩、放入黄色垃圾袋, 脱掉隔离服放入衣服回收桶。 7) 进入衣帽间, 拿出个人物品, 离开衣帽间。在入口登记处, 补全出屏障时间, 离开。 8) 常规物品的传入: 消毒喷壶喷拭所有物品表面, 摊开码放于传递窗内。关闭窗门, 氙光自动亮起, 照射 3 分钟, 做使用登记。待照射停止, 打开内测门, 取出所有物品。 9) 不能照射的物品的传入: 使用消毒喷壶消毒离心管表面, 用锡箔纸包裹离心管, 放到传递窗内。关闭窗门, 氙光自动亮起, 照射 3 分钟。做使用登记。待照射停止, 打开内测门, 取出所有物品。 10) 需要低温保存的物品的传入: 使用消毒喷壶消毒离心管表面, 以及周围接触的冰, 以及冰盒整体。将冰盒 (开盖状态) 放入传递窗内。做使用登记。待照射停止, 打开内测门, 取出所有物品。 11) 动物的传入: 使用消毒喷壶消毒包装盒的各个面, 放入传递窗内, 注意交错码放, 不遮挡换气过滤膜。做使用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登记。打开内测门，取出所有物品。 12) 物品的传出: 打开传递窗, 将所有物品置于传递窗内。待外侧门一旦打开, 需重新照射消毒后才能开启内侧门 13) 动物的传出: 打开传递窗, 将所有物品置于传递窗内。待外侧门一旦打开, 需重新照射消毒后才能开启内侧门 14) 生物安全柜操作: 用消毒湿巾全面擦拭安全柜台面和侧壁, 放下生物安全柜的操作窗, 紫外杀菌。打开照明灯, 抬起操作窗的窗户。物品进入安全柜前喷雾消毒。将消毒好的物品放入安全柜, 注意划分区域。 15) 将使用后的物品消毒取出, 用消毒湿巾全面擦拭安全柜台面和侧壁, 放下安全柜的操作窗, 关闭工作照明灯, 关闭风机, 开启紫外线杀菌灯 16) 饲养室与 IVC 介绍: 取下独立通风换气笼查看。喷消毒水后放到生物安全柜中。依次完成拆解和组装。 (5) 胚胎移植实验 1) 取精子 2) 诱导超数排卵、取卵子 3) 体外受精 4) 显微注射 5) 结扎小鼠 6) 体外移植 (6) 剪尾操作 1) 从 IVC 笼架上找出所有要剪尾的动物, 在笼卡上写好剪尾日期、编号范围, 2) 用酒精棉球消毒剪刀, 待晾干后使用。抓取保定小鼠, 对小鼠进行剪趾编号, 剪趾编号 2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3) 将鼠尾对准对应编号的离心管, 将鼠尾直接剪落至离心管内 4) 将 8 只鼠尾全部剪完, 清点离心管的编号、数量, 进行包装。将包装袋放于传递窗内。 (7) 基因型鉴定 1) 新生小鼠 2 周龄时可以剪 3 毫米尾尖组织, 放入 1.5ml EP 管内。将盛放组织团块的 EP 管内加入鼠尾裂解液 250 μL、蛋白酶 K 10 μL, 55℃水浴过夜裂解。 2) 过夜裂解的组织加入 110 μL 高浓度的盐溶液 (5mol NaCl), 高速离心 (13300 rpm) 30 分钟, 将蛋白沉淀; 快速取出上层清液至新 EP 管内, 加入 400 μL 无水乙醇, 颠倒混匀。 3) 4℃高速离心 (13300 rpm) 30 分钟, 弃上清, 可在 EP 管底部看到微量的白色斑点。加入 70%乙醇 500 μL, 4℃高速离心 (13300 rpm) 20 分钟, 用于清洗样品。弃去液体, 可以离心 1 分钟后用小号移液器枪头将残余液体吸干。 4) 弃去液体, 可以离心 1 分钟后用小号移液器枪头将残余液体吸干。EP 管开盖, 静置烘干样品, 以蒸发乙醇残留避免影响后续鉴定。晾干的样品加入 50 μL ddH₂O 保存至 4℃冰箱。 5) 配置 20 μL 的 PCR 反应体系, 样品混合均匀, 用小型离心机短暂离心机将所有液体集中至 PCR 管底部即可。 6) 将配置好的体系放入 PCR 仪器中, 调试 PCR 反应程序, 启动设备, 完成 PCR 反应。 7) 配置 3%浓度的琼脂糖凝胶, 跑胶, 在凝胶成像系统中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扫描结果。 （8）敲除品系小鼠的传代与扩繁 1）使用野生型 C57 小鼠与 KO 敲除小鼠，按照 1:2（雄：雌）进行配对扩繁。 2）对雌鼠进行阴道栓检查，确认交配怀孕。在笼卡上记录见栓情况。 3）将白鼠的小仔取出一部分放在干巾上，窝里剩余 3-4 只。将黑鼠的小仔全部取出放在干巾上。用棉签挤压白色小仔腹部迫使排尿，用棉签蘸取尿液涂抹于全部黑色小仔皮肤表面。 4）将黑色仔鼠与白色仔鼠混合放入代乳鼠笼内，尽量保持做窝形态，观察母鼠行为。 （9）检验模块 1）小鼠活体成像：对小鼠结肠粘膜进行小动物活体成像，查看 890 科研型 3.0T 磁共振相关介绍。 2）小动物核磁：对小鼠肝癌进行小动物核磁，查看小动物活体成像系统相关介绍。 3）小鼠 CT：对小鼠全身骨组织进行 CT 扫描，查看 640 层 CT 相关介绍。		
			11	基于 CRISP R 技术的拟南芥多基因编	1	套	1. 本系统是针对生物工程学课程配套开发的可在网上开展的虚拟实验课程，课程模拟真实实验中用到的器材和设备，提供与真实实验相似的实验环境。本地部署该教学软件。 2. 基于 B/S 结构设计，支持网页界面操作方式。 3. 为保证系统的交互性和扩展性，实验采用 Visual Studio 技术开发，场景仿真以 Unity3D 技术实现。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辑虚拟仿真实验		4. 系统画面效果精美，采用虚拟现实实时渲染处理。 5. 系统提供实验过程中的步骤提示功能，通过一步步的文字提示，言简意赅描述实验如何开展。 6. 通过 WebGL 技术，解决虚拟仿真实验在线共享的问题，通过 HTML 脚本实现 Web 交互式的虚拟仿真实验，无须插件，即可在浏览器访问并操作虚拟仿真实验。 7. 项目要求：单场景模型总面数最高可达 60 万，模型精细逼真；贴图分辨率：1024×1024，每秒渲染的帧数：60，保证了实验场景的流畅运行；动作反馈时间，不超过 0.02 s，反应迅速，不卡顿；显示刷新率：60 HZ；分辨率 960×540（网页）或 1920×1080（全屏）。 8. 虚拟仿真实验内容如下： （1）基因扩增（提供演示视频） 1) 登录到网站，选择物种，输入基因号，输入“AT1G20630”，下拉滑动条，筛选靶点，靶点最好带酶切位点。对框中的序列进行分析。 2) 使用移液枪，安装枪头，吸取 25 μL ddH₂O，完成 PCR 体系的配置。 3) 将 PCR 体系放入离心机进行离心（已配平）。6000 转离心 5-6s 对目的基因进行 PCR 扩增。 4) PCR 反应完成后，进行琼脂糖凝胶电泳实验。将琼脂糖凝胶置于紫外分析仪中观察。开启紫外分析仪。观看凝胶系统成像。保存凝胶图片。将实验图存档，记录结果。退出凝胶成像软件。 5) 在紫外灯照射下，对含目的基因的琼脂糖凝胶进行切割，对该凝胶块进行 DNA 的纯化回收。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6) 称量核酸胶质量根据核酸胶质量, 在核酸胶中加入 Binding Buffer (1mL/g) 并查看胶块是否浸在液体中。将胶体置于水浴锅, 融化胶块释放 DNA。在水浴锅中 60 ° C 水浴, 直到胶全部溶解成液体。 7) 晾至室温。将 EP 管中的所有液体转移到套有收集管的 HiBind DNA 吸附管中, 离心, 使 DNA 吸附在膜上。倒掉收集管中的废液。中加入 300 μL Binding Buffer。再次离心, 倒掉收集管中的废液。 8) 将 Hibind DNA 吸附管中加入 700 μL 的 SPW Wash Buffer, 再次离心, 倒掉收集管中的废液。再次离心, 除去残留液体并让残留的乙醇充分挥发, 弃掉下端收集管。 9) 将 Hibind DNA 吸附管放入干净的 EP 管中。在 Hibind DNA 吸附管中央加入 30 μL Elution Buffer, 静置 1min 后, 13000rpm 离心 1min, 得到纯化回收的目的基因产物。 (2) 载体构造 1) 取 2 μL 回收的目的基因产物和 2 μL pHEC401 载体加入 EP 管, 建立酶切-连接体系, 放入水浴锅内完成酶切-连接反应。 2) 在超净工作台上, 取 5 μL 反应产物加入到 100 μL 的 DH5α 感受态细胞中。冰浴 30min, 冰浴结束后, 将混合物置于水浴锅中热敷。热敷结束后, 迅速将装有混合物的 EP 管置于冰上。冰浴 1min 3) 将 EP 管从冰盒中取出, 放入超净台中。在 EP 管内加入 200 μL SOC 液体培养基, 吹打混匀。 4) 将 EP 管放入恒温摇床振荡培养。37° C, 200rpm 振荡培养 1h。从摇床中取出 EP 管, 放入离心机 5000 rpm, 1min。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5) 将涂布器放在酒精灯上灼烧。将灼烧后的涂布器放在一边冷却 5-7min。 6) 弃掉 EP 管的部分上清。将 EP 管中剩余混合物吹吸混匀，加到含有卡那抗生素的 LB 平皿中。 7) 使用涂布圈，将混合物均匀涂布在 LB 平皿（含卡那抗生素）内。将 LB 平皿倒置在 37° C 恒温培养箱过夜培养。 （3）阳性质粒筛选 1) 将过夜培养后的平皿取出，放置超净台上。 2) 移液枪插上枪头，挑取 6-8 个菌落，分别在新的培养皿上划线，然后将枪头上残留的菌加入预先配置好的菌落 PCR 体系中。 3) 琼脂糖凝胶电泳检测菌落 PCR 结果，能扩出条带的为阳性克隆。 （4）转化农杆菌 1) 选将划完线的培养皿标记，然后置于在 37° C 恒温培养箱过夜培养。将阳性克隆加入 5ml 含相应抗性的培养液，放入恒温培养箱振荡培养。37° C 培养过夜。 2) 从摇床取出摇菌管，放在实验台的摇菌管架上。将摇菌管内的菌液倒入 2ml 离心管。离心，弃上清，收集菌体，尽可能的倒干上清。 3) 用 250 μL P1 试剂重悬菌体沉淀。加入 250 μL P2 试剂，温和地上下翻转 6-10 次，使菌体充分裂解，直到溶液变得清亮。 4) 加入 400 μL P3 试剂，立即温和地上下翻转 6-10 次，将蛋白质沉淀。室温放置 5min 后离心，将所得上清液加入吸附柱中，离心弃滤液。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5) 在吸附柱中加入 500 μL PE 试剂去除核酸酶等杂质。离心弃滤液。 6) 在吸附柱中加入 500 μL 含无水乙醇的漂洗液 WB 试剂，离心弃滤液。 7) 将吸附柱再次离心，去除残余的乙醇，室温放置 3-5min。 8) 取出吸附柱，在吸附膜中间部位加 60-100 μL 的洗脱缓冲液 EB，室温放置 1min，离心 1min 洗脱 DNA，得到目的质粒。进行测序。确认构建无误。 9) 取 2 μL 阳性质粒置于 100 μL 农杆菌感受态中。冰浴 30min。将含有混合物的 EP 管放入液氮，速冻 5-8min。 10) 将 EP 管从液氮中取出，放入水浴锅。37°C 水浴 2-3min，融化细胞。 11) 加入 1ml LB 培养基。再放入恒温摇床振荡培养 28°C，200 rpm 振荡培养 3-4h。取出，再次离心，弃掉部分上清。 12) 将涂布器放在酒精灯上灼烧。将灼烧后的涂布器放在一边冷却 5-7min。将菌体重悬。使用涂布圈，将混合物均匀涂布在 LB 平皿内。 13) 用锡纸将平皿包起来避光，再倒置在培养箱内，28°C 避光培养 2d。 (5) 花序侵染 1) 不将平皿取出再放到超净台，弃掉锡纸。挑取一个单克隆菌落，经菌落 PCR 鉴定为阳性菌落后，放入 LB 液体培养基中。28°C，200rpm 避光过夜。 2) 取出离心管，倒掉上清液，将离心管放置在架子上，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加入 10ml 渗透培养基 3) 将菌体重悬, 蘸取部分菌体重悬液侵染拟南芥花序没有露白的花苞, 给侵染过的拟南芥苗子套上黑色的袋子。 4) 将拟南芥置于培养室培养过夜, 第二天将黑色罩子去掉, 正常条件下生长, 隔 7d 侵染一次, 总共侵染 2-3 次, 之后进行 CRISPR-Cas9 纯合株系筛选, 获得纯种株系。			
			12	啤酒发酵工艺流程虚拟仿真实验	1	套	1. 本系统是针对啤酒发酵课程配套开发的可在网上开展的虚拟实验课程, 课程模拟真实实验中用到的器材和设备, 提供与真实实验相似的实验环境。本地部署该教学软件。 2. 基于 B/S 结构设计, 支持网页界面操作方式。 3. 为保证系统的交互性和扩展性, 实验采用 Visual Studio 技术开发, 场景仿真以 Unity3D 技术实现。 4. 系统画面效果精美, 采用虚拟现实实时渲染处理。 5. 系统提供实验过程中的步骤提示功能, 通过一步步的文字提示, 言简意赅描述实验如何开展。 6. 通过 WebGL 技术, 解决虚拟仿真实验在线共享的问题, 通过 HTML 脚本实现 Web 交互式的虚拟仿真实验, 无须插件, 即可在浏览器访问并操作虚拟仿真实验。 7. 项目要求: 单场景模型总面数最高可达 60 万, 模型精细逼真; 贴图分辨率: 1024×1024, 每秒渲染的帧数: 60, 保证了实验场景的流畅运行; 动作反馈时间, 不超过 0.02 s, 反应迅速, 不卡顿; 显示刷新率: 60 HZ; 分辨率 960×540 (网页) 或 1920×1080 (全屏)。 8. 实验需包含学习和考核两种操作方式, 学习模式下提供操作步骤文字提示; 设备模型包含且不限于发酵罐、糖化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罐、过滤罐、粉碎机、薄板冷却器、水泵、电子秤、糖度测量仪等。（提供演示视频） 9. 实验内容如下： （1）接通水罐与泵口的管道。 （2）打开水罐阀门。 （3）打开泵，使用自来水冲洗（自来水间接冲洗 15 分钟，少量多次连续三次）。 （4）接通 NaOH 罐口与泵口的管道。 （5）打开 NaOH 罐阀门。 （6）打开泵，使用 NaOH 液冲洗（排尽残留水后，用 50-80 摄氏度浓度为 5% 的 NaOH 溶液循环冲洗 20 分钟。 （7）再次接通水罐口与泵口的管道。 （8）打开水罐阀门。 （9）打开泵，自来水冲洗，排放残留碱液，用自来水冲洗 15 分钟。 （10）接通双氧水罐口与泵口的管道。 （11）打开双氧水开关。 （12）打开泵，使用双氧水冲洗，使用双氧水冲洗，排尽自来水后再用双氧水循环清洗。 （13）再次接通水罐口与泵口的管道，打开水罐阀门。 （14）打开泵，自来水冲洗。 （15）向麦芽盆里浇水，加水量：500ml/10Kg，不要局部水量过多，保证要润湿均匀。 （16）打开粉碎机开关，使用不锈钢盆（塑料盆）盛取适量麦芽倒入粉碎机，粉碎之后，加入糖化罐，进行糖化。（提供演示视频）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7) 打开阀门，将水温上升后调节 PH 值。 (18) 将粉碎后的麦芽放入糖化罐里，进料，搅拌均匀后保持 30min。 (19) 从桌子上选取一种酶加入糖化罐。 (20) 升温 75° C 打开阀门泵入过滤槽。 (21) 打开阀门，将浑浊的糖化滤液再回流至过滤槽。 (22) 当过滤至能够看到麦槽层时，加第一次洗槽水。 (23) 第二次添加洗槽水。 (24) 第二次洗槽水过滤结束后，第三次洗槽水打入过滤槽，将前面过滤的所有糖化液打入煮沸锅（糖化罐），取样测量糖度。 (25) 盛取少量溶液作为取样。 (26) 使用测量仪器测量糖度，用第三次的洗槽水调节糖度。 (27) 加热糖化锅，煮沸请强度大于 8%，总过程持续 70 分钟，在各个阶段中添加酒花。（提供演示视频） (28) 打入回旋沉淀槽进行回旋沉淀，让酒精随旋涡一起流动。静止 20 分钟后，打料入发酵罐。 (29) 加入扩培好的酵母（或回收的酵母泥）量为糖化液的 0.8%（w/v）。 (30) 打开薄壁冷却器阀门（麦汁通过薄壁冷却器冷却后进入发酵罐），啤酒进入发酵时，进罐麦汁温度：满罐控温 18℃。 (31) 压力表处阀门满罐 18 小时后，测量一次糖度，待外观糖度降到 4.2~4.5%时，开始升温到 20-22℃，还原双乙酰，当外观糖度降到 3.8-4.0%时，关闭压力表处的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阀门。 (32) 封罐升压, 进行保压力, 关闭压力表处阀门。		
		中央实验台	长度 ≥ 5 米 台面 实验台采用实芯理化板台面, 厚度不低于 12.7mm, 四周边沿加厚至 25.4mm。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 美观且光滑不伤手。 台面必须具有以下耐腐蚀性能, 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 盐酸 $\geq 37\%$, 硝酸 $\geq 65\%$, 硫酸 $\geq 96\%$, 氢氧化钠 $\geq 40\%$, 乙酸 $\geq 99\%$, 氢氟酸 $\geq 48\%$ 等常用化学试剂的测试报告, 覆盖玻璃板测试、测试结果均为轻微变化、无明显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 方有效); 物理性能满足以下需求: 1)、耐刮划性 $\geq 4N$; 2)、抗拉强度 $\geq 120MPa$; 3)、弯曲强度 $\geq 150MPa$; 4)、表面耐磨性能 $\geq 1100r$; 5)、耐光色牢度 ≥ 5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 方有效); 台面甲醛释放量 $\leq 0.01mg/m^3$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 方有效); 为保证原材料环保提供 FSC 证书(提供第三方证书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 方有效); 为保证实验室内环境空气质量, 提供 GRENNGUARD 证书; 实验台柜体 C 形钢架: 大于 $40 \times 60 \times 1.5mm$ 方钢管, 优质镀锌方钢, 托臂采用 大于 $40 \times 40 \times 2mm$ 角铁。表面经前处理后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耐酸碱腐蚀, 承重性能好, 使用寿命长。钢架连接部分采用高强度聚丙烯连接件, 耐酸碱腐蚀。根据实验室具体情况确定钢架立腿数量, 保证具有足够的承重能力。 门板: 采用 大于 18mm 厚双面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 所有断面经优质 PVC 封边防水处理, 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柜身: 采用吊片吊装式, 采用 大于 18mm 厚双面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 所有断面经优质 PVC 封边防水处理, 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 结构稳固, 承重性能好且易于拆迁, 利于在实验室这个特殊的工作环境使用。				2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抽屉：抽屉面板材质同门板，底板用 大于 9mm 厚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其它材质同柜身，配三节静音导轨（具体要求见滑轨部分）。 活动背板：采用 大于 5mm 厚双面 E1 级标准以上三聚氰胺板，活动可拆卸式，便于使用过程中检修水、电、气等管道。 铰链：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优质铰链，弹性好，外形美观，使用过程中无噪音，耐腐蚀，使用寿命长，带缓冲功能。 滑轨：抽屉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优质三节导轨，做实验时，抽拉顺畅灵活，并且可避免因抽拉抽屉滑落；同时三节导轨还应具备优秀的承重性能，带缓冲功能。 拉手：拉手为一字型铝型材暗拉手，模具成型，表面经化学处理，耐腐蚀，外形美观，设计人性化。 可调脚：实验室专用优质尼龙可调脚，承重、防潮、防滑、抑菌、耐腐蚀，可根据室内地坪适当调整柜体高度；外形美观，设计人性化 试验台试剂架 试剂架支柱需采用厚1.0mm宝钢产或同等级别一级冷轧钢板，表面经环氧树脂粉体涂装处理（涂装厚度$\geq 75 \mu m$）。 固定片、调节架支撑翼、后挡板：采用优质1.0mm厚宝钢产或同等级别一级冷轧钢板，表面经环氧树脂粉体涂装处理，其厚度$\geq 75 \mu m$。 依图纸说明所示，按需求配置试剂架，并采用台面安装式设计。 试剂架立柱具整排挂孔供活动层板悬挂用，层板上下调节间距每格应小于25mm(约1英吋)。 试剂架层板：不少于8mm厚钢化玻璃，分上下2层，高低可调活动式，层板外缘配有铝合金挡杆 试剂架立柱内侧应按要求配置插座安装孔，立柱内夹层应有足够空间供插座配线隐藏铺设。 插座以及配电 电源（5 孔 10A 经 3C 认证插座，220V）等，配线直径≥ 4 平方毫米；优质塑料线盒及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铝合金线槽。		
	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该设备主要用途为微量样品的检测与分析，须具备污染物检测功能。性能要指标和技术参数如下： 1、仪器用途： 可对微量样品进行测定，可对病原微生物，单克隆抗体等进行测定，Acclaro 样本智能检测技术，污染物测定报警分析，可完成核酸，蛋白定量，A260/A280、A260/A230 比值自动或手动测定，Lowry 蛋白测定等的分析结果输出自动化。 2、技术指标和参数 2.1 连续波长全光谱分析，波长范围：190-850nm，适合所有可见/紫外分析，可对未知样本做光谱扫描。 2.2 可对少至 1ul 的微量样品进行快速测定，耗费样本更少，节省样品。 2.3 低波长下亦可准确检测蛋白质，如 205nm 下可准确检测多肽的浓度； 2.4 检测范围更加宽泛，对于 dsDNA，从 2ng/μl 到 27500ng/μl，不用稀释均可直接测量。 2.5 波长精度：≤±1nm； 2.6 光谱分辨率：≤1.8 nm (FWHM at Hg 253.7 nm)； 2.7 光程：内含 0.03, 0.05, 0.1, 0.2, 1mm 5 个光程，根据样品浓度进行自动匹配最佳光程，无需手工设置，光程调节器不会暴露在空气中，避免灰尘，纸屑或液体进入生锈导致光程不准确； 2.8 检测下限：2ng/ul (dsDNA)，0.06mg/ml (BSA)，0.03mg/ml (IgG)； 2.9 检测上限：27,500ng/ul (dsDNA)，820mg/ml (BSA)，400mg/ml (IgG)； 2.10 检测重复性：0.002A (1.00mm 光程)或 1%CV； 2.11 OD600 检测时，输入系数，可直接将 OD600 值转换成 cells/ml 2.12 光吸收率范围（基座）：0-550A(相当于 10mm 光路径)； 2.13 核酸检测周期：<9s；耗时更短 2.14 载样点采用 303 高抛光高耐磨不锈钢，并与主机整合在一起，直接上样并进行样	3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品检测； 2.15 当样本中存在污染物时，能鉴定的污染物（≥5 种）；样本检测的结果会自动扣除污染物的 OD 值，保证得到精确的样本浓度； 2.16 仪器操作：7 英寸，1280×800 高分辨率彩色触摸屏，触摸屏可左右移动或前后 45 度角调整角度；操作系统内存≥32GB 闪存，操作系统支持的语言≥8 种，可免费下载电脑软件，用于分析和管理从仪器中导出的结果； 2.17 仪器内置 CMOS 检测器传感器，在检测前对样品形成的液柱进行数码成像，保证检测的可靠性； 2.18 仪器的无线局域网和蓝牙设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19 同一品牌的超微量检测产品在中国大陆的装机量超过 4000 台；符合 CE 认证、UL&CSA 认证。		
		流变仪配件	摩擦学（TA-DHR-2）样品处理附件： （1）四种夹具：环加板、球加三板、三球加板和球加三球，满足摩擦学（TA-DHR-2）应用的各种不同需求。 （2）兼容可抛型阶跃式 Peltier（TA-DHR-2）板和环境控制炉； （3）测量干燥或润滑条件下材料的磨损和摩擦系数； （4）独特的自对齐设计可实现固体与固体之间的优异接触； （5）模块化的夹具套件，可自由选择接触面轮廓； （6）定制基板的零部件可更换； （7）可通过软件自动计算相关摩擦参数；	1	
		荧光分光光度计	一、主要功能： 1. 稳态瞬态测试波长范围：230-870nm； 2. 测试对象：液体、固体 3. 功能：激发谱、发射谱、同步谱、激发-发射三维谱、动力学扫描 二、主要组成及必要附件：	1	所有核心产品的核心参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荧光光谱仪主机； 2. 液体样品池支架； 3. 液体比色皿 2 支； 4. 固体样品支架； 5. 固体样品池一套； 6. 备用 150W 氙灯一支； 7. 数据处理系统一套。 三、主要技术参数： 1. 光学元件：全反射聚焦光路，无透镜造成色差 ★2. 光源：150W 无臭氧连续氙灯，密封的激发光路，确保最好的紫外性能。单色器：Czerny-Turner 构型，平面光栅设计保证全波长的聚焦以及最大的杂散光抑制水平；激发侧光谱范围：230-1000 nm；发射侧光谱范围：230-870 nm；单色器焦距：225 mm；光谱带宽（激发/发射）：0-30 nm，软件控制连续可调。 3. 高杂散光抑制全息光栅，增强杂散光抑制率；波长准确度（激发/发射）：±0.5 nm；扫描速度（激发/发射）：200 nm/s。 4. 积分时间：1ms-200s 5. 发射检测器：R928P 光电倍增管，光谱范围 200-870nm，半导体制冷，实现最大的噪声消除 6. 参比检测器：紫外扩展的硅光二极管 7. 激发侧和发射侧光路内标配电动滤光片轮，自动滤除来及激发光的杂散光和高级散射峰 8. 标配吸收检测器，实现透过率和吸光度测量； ★9. 水拉曼信噪比：水的拉曼峰测量 S/N≥12,000:1（FSD）， 计算公式 FSD 方法：S/N=(I397-I450)/(I450)1/2 （激发波长 350nm，带宽 5nm，1s 积分时间） 10. 系统控制：PC 机，采用软件自动控制。		数 （“★”指标）必须出具带有生产厂家的或总代理商印章的证明材料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软件可进行编辑测试,可在一个软件窗口内编辑光谱,寿,自动变温,程序口令控制,送迟采集,自动数据保存功能; 2) 带有激发谱、发射谱及必要校正文件; 3) 强大的软件功能,稳态、瞬态测试和数据处理全部由一个软件实现。 4) 后续可升级瞬态测试功能,瞬态寿命测试自动化,无需手动计算时间通道,采集时间窗口。 5) 能够实现半峰宽以及 CIE 色度坐标同时输出。 6) USB 接口和 PC 机连接 11. 配套: 配备激光双面打印机 1 台,单面打印速度高达 30 页/分钟,自动双面打印速度为 15 面/分钟,打印分辨率为 1200×1200 dpi,确保文档清晰锐利;它支持 60-220g/m² 的广泛纸张重量范围,能兼容厚纸、薄纸、标签、卡片等多种介质;配备 250 页大容量纸盒和 40 页自动文档输稿器 (ADF),并支持有线网络和 Wi-Fi 无线连接,可实现移动打印和耗材监控;采用鼓粉分离设计,黑白打印、复印, w810X 3000 页大容量粉盒。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该设备主要用途为反应液混匀离心,核酸提取 (酚氯仿抽提/离心柱提取),蛋白提取,组织匀浆细胞裂解物去除等,须具备冷冻离心功能。主要性能指标和技术参数如下: 1、最高转速≥22,500rpm;最大离心力≥34,020×g;最大容量≥6×100mL,且兼容酶标板转子和 PCR 八排管转子; 2、水平转子最大转速≥13,000rpm;最大离心力≥17,000×g; 3、转速精控制精度:±10rpm; 4、温度控制范围:-20~40℃; 5、程序组:1000 组+收藏夹功能; 6、加速/减速档位选择:≥12 档; 7、屏幕显示:≥7 英寸触摸屏显示,支持中、英文两种语言; 8、制冷能力:所有转子最高转速下达 4℃ (环境温度 15-25℃);	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9、快速预冷功能：15 分钟内降低到 4℃（环境温度 15-25℃）； 10、ECO 节能模式：每 30 分钟递增，最长 8 个小时后自动开盖并停止制冷； 11、运行记录可以实时曲线显示； 12、提供两种计时方式选择：1）立即开始计时，2）到达 95%最高速时开始计时； 13、具备 USB 接口，可进行软件更新、数据导出（可通过 USB 以 PDF 或 CSV（UTF-8 形式）等功能； 14、三级访问权限设置及用户管理（可配置 100 个独立用户名，登入采用密码保护，自定义用户权限）； 15、具有电子签名功能并在导出 PDF 文件时一同输出； 16、支持审计追踪 - 事件记录最多 10 万条，运行记录 1000 条； 17、仪器材质需经过 ROHS 环保认证，并提供认证报告。 （二）、配置要求： 主机一台；生物安全定角转子 1 个，最大容量 $\geq 24 \times 1.5/2\text{mL}$ ，最高转速 $\geq 18,200\text{ rpm}$ ，最大离心力 $\geq 31,534 \times g$ ，K 因子 ≤ 312 。生物安全锥底定角转子 1 个，最大容量 $\geq 6 \times 50\text{mL}$ ，最高转速 $\geq 13,000\text{ rpm}$ ，最大离心力 $\geq 17,035 \times g$ ，K 因子 ≤ 1107 ；另配 15mL 原厂锥底离心管适配器 6 个，可以达到转子最高转速及最大离心力。酶标板转子 1 个，最大容量 $\geq 2 \times 2$ 块微量滴定板/ 2×1 块深孔板， 2×3 块微量滴定板/ 2×1 块深孔板，最高转速 $\geq 4,700\text{ rpm}$ ，最大离心力 $\geq 2,474 \times g$ 。		
		高通量组织研磨仪	1.用途：粉碎、混合、均化以及细胞破碎，冷冻研磨 2.应用领域：农业、生物、材料科学、化学、塑料、建筑材料、电子、环境、食物、玻璃、陶瓷、医药、矿物冶金等 3.适用样品：植物（根茎叶种子等）、动物（肌肉内脏骨骼牙齿等）、微生物、食品、土壤、矿物、含纤维材料（如碳纤维）等 4.适用样品质地：硬性，中度硬性，软性，脆性，弹性，纤维性等 5.粉碎原理：撞击力，摩擦力，剪切力 6.运动方式：水平往复振荡 3D 球磨式	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7. 运行无扰：适用于实验室台面、不锈钢推车、快检车等空间场景，运行时对周围仪器无干扰 8. 噪音水平：≤60dB 9. 研磨种类：干磨、湿磨、低温研磨 10. 低温研磨功能：适配器及研磨罐可浸入液氮样品温度可达-196℃ 11. 样品防温升设计：有 12. 研磨机械动力臂：双臂，可达样品装载平台数 2×96 13. 样品装载装置：自动中心定位锁，防止随动顶杆设计 14. 样品处理量：2×96 深孔板，2×28×2.0ml 离心管，2×12×4/5ml 硬质管，2×4×5.0ml 不锈钢管，2×25ml 研磨罐，2×50ml 研磨罐 15. 参数显示方式：高亮数码管显示 16. 振动频率设置：100-1800 次/分钟，连续可调 17. 粉碎时间设定：1-99s 连续可调，步进 1s 18. 间歇时间设定：0-99s 连续可调，步进 1s 19. 编程功能：可编程设置研磨时间、间歇时间、循环数、频率等 20. 存储程序数： 9 21. 自动循环数：最大 9 次 22. 典型粉碎时间：30s 23. 最终出料粒度：≤5 μ m 24. 铰链：采用高品质不锈钢 316L，开合 10 万次以上无损坏 25. 液氮夹：便于适配器液氮环境下操作 26. 研磨罐材质：不锈钢、硬质钢、特氟龙多种材质可选 27. 配套试剂耗材：可选配 DHS 试剂盒（含研磨管、研磨珠和提取液），多种专业的试剂盒针对不同性质样品，在加强研磨匀浆破碎效果的同时，能够精准、高效、稳定、快速、批量地提取样品中 DNA、RNA、蛋白质等 28. 其他可选配件：全钢研磨珠（Φ 2/3/5/8mm）、碳化钨研磨珠（Φ 3/5mm）、氧化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锆研磨珠（ $\phi 5\text{mm}$ ）、玻璃珠（ $\phi 0.1\text{--}2\text{mm}$ ）、硬质研磨试管（24 个/包）、不锈钢研磨管（8 个/包）、4ml 研磨管 29. 安全级别：开盖自动停机 30. 电力驱动：无碳刷免维护电机，防潮防腐蚀，寿命长 31. 机身材质：全金属机身 32. 电源：220V/50Hz 33. 额定功率： $\geq 300\text{W}$ 34. 机体尺寸（宽 $\times$ 高 $\times$ 纵深）： $\geq 340\times 230\times 550\text{mm}$ 35. 净重： $\geq 31\text{kg}$		
		冷冻干燥机	（一）、产品应用 冷冻干燥机主要原理利用升华使物料脱水的一种低温干燥设备，将含水物料冷冻成固体，在低温低压条件下利用水的升华性能，使物料低温脱水而达到干燥的新型干燥手段，适用于生物研究、医学制药、化工、食品加工、大专院校等领域进行冷冻干燥、菌种保存等领域。 （二）、产品特点 1. 制冷迅速冷阱内壁温度均匀，专业的气体导流技术，捕水效果好； 2. 单机混合环保制冷技术； 3. 配置冷阱样品预冻功能，无需再配备超低温冰箱或用液氮处理； 4. 彩色液晶 7 寸触摸屏，人机交互界面友好，配置锁屏功能，选配手机端、电脑端远程控制； 5. 显示屏主界面简洁清晰，显示冷阱温度、真空度、样品温度、运行时间等参数，操作简单直接，设置了误操作权限管理； 6. 数据具备查看、导出、删除功能，冻干数据自动保存，能有效防止数据丢失，支持 USB 数据导出； 7. 支持安瓿瓶、西林瓶、玻璃烧瓶、血浆瓶或盘的冻干； 8. 冷阱具有前期样品独立预冻功能；	2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9. 配置一键化霜功能； 10. 内置维护提醒功能，提醒用户仪器维护； 11. 一键自动进气功能； 12. 具备真空报警功能，能够及时提醒用户真空度是否正常； 13. 配备不锈钢防腐真空连接管，附带标准 KF25 真空快接卡箍； 14. 选配不锈钢盖附带标准 KF25 真空快接卡箍。 （三）、技术参数 1. 冻干面积（m ² ）：0.12 2. 西林瓶数量：Φ12mm 920 Φ16mm 480 Φ22mm 260 3. 冷阱温度℃：-60（可选配-80） 4. 捕水量(kg/批)：4 5. 达标真空度 Pa：≤5 6. 极限真空度 Pa： 2 7. 多歧管数量：8 8. 茄形瓶数量：8 9. 物料托盘尺寸：200mm 共 4 层 10. 物料盘间距 mm：≥70 11. 盘装物料 L：≥1.5 12. 整机功率 W：≥1040 13. 冷阱尺寸 mm：≥220×220 14. 电源：AC220V 50HZ 15. 适用环境℃：环境温度≤25 11. 整机运行噪音 dB：≤55 17. 外形尺寸 mm：≥600×558×760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高压灭菌锅	1. 容积：≥80L 2. 材质：06Cr19Ni10 不锈钢 3 设计压力：-0.1~0.28Mpa 4 设计温度：142℃ 5 使用寿命：≥8 年（≥16000 次灭菌循环） 6 主体保温：10mm 玻璃棉 7 腔壁加热：覆盖式金属加热板 8 测试接口：标准 Rc1 验证口，可特制其它尺寸测试接口 9 开关门方式：手动平移式密封门 10 安全连锁：压力安全连锁装置：通过省级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门只有关闭到位，电源才能接通加热产生蒸汽；内室有压力，门无法打开，提供快开门安全连锁装置鉴定证书 11. 蒸汽产生方式：主体内加热，直接产生蒸汽，无需外接蒸汽源 12. 注水排水方式：自动注水、自动排水 13. 储水装置：配有内置水箱，水内循环使用，水箱容积>9L 14. 压力表：量程：-0.1~0.5MPa 精度等级：1.0 级以上 15. 流程控制：“注水、升温、灭菌、排水、排汽、干燥全过程自动控制； 16. 预热功能开机自动预热功能，预热时间最长 20min 17. 保温功能”可根据需要设定保温功能，实现液体培养基灭菌、培养基灭菌-保温功能； 保温温度可设定范围 40℃~60℃； 保温时间可设定范围 0~99 小时 59 分” 18. 固体琼脂熔解功能”可通过调整参数，实现琼脂熔解、琼脂熔解-保温功能； 熔解温度可设定范围 60~100℃；熔解时间可设定范围 0~99 小时 59 分” 19. 水位检测报警功能水位检测报警功能 20 权限管理：多级密码权限管理，只有输入正确密码，才能不同权限，进行参数修改	6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流过载时，过流保护开关动作，系统自动切断电源； 21. 程序名称：裸露器械、包装器械、敷料、橡胶、液体培养基 5 种标准程序，可根据需要任意更改灭菌参数，实现培养基的灭菌、灭菌-保温、熔解-保温等功能 22. 适用范围”非液体程序适用于手术器械、实心裸露器械、包装器械、橡胶类负载等的灭菌 液体程序适用于水、培养基等液体的灭菌，达到泄压温度，开始泄压” 23. 裸露程序”灭菌温度设定范围：105℃～138℃ 24. 装载装置：不锈钢篮筐两个 25. 腔体尺寸（Φ×L）：≥Φ386×695mm 26. 外形尺寸（L×W×H）：≥688×546×1030mm 27. 设备重量：≥70kg 28. 设备电源：单相：AC220V，50Hz， 29. 设备功率：≥5.5kVA		
		中药全自动制丸机	1. 出双条 2. 电压：220V 3. 总功率：≥1000W 4. 产量：≥3-25kg/h 5. 尺寸：≥60×32×51cm 6. 重量：≥54kg 7. 轴刀规格：3-10mm 选其一	1	
		脆碎度测试仪	脆碎度是反映片剂质量的一项重要指标，对片剂的生产、包装、运输等方面有着直接影响。较新改进 CS-2 脆碎度检测仪是一种检查片剂脆碎度的专门仪器，它功能齐全，操作简便，性能指标完全符合《中国药典》及《美国药典》的相关要求。 当仪器装药轮鼓转动时，鼓内的样品在挡板的作用下不断翻滚，转动或滑动，并且反复地从轴心掉落至鼓壁或先行掉落的其它样片上，从而使样品不断地发生摩擦，振动和撞击。经规定时间之后，取出样品观察破损情况并精密称重计算出重量损失百分比。	2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技术指标 1. 液晶屏显示 2. 时间设置：1~9 小时 59 分 59 秒 3. 转数设置：1~9999 转 4. 计时精度：5 分钟±1 秒 5. 转速：25 转/分（开机自动预置 100 转） 6. 转数精度：25 转±1 转 7. 轮鼓尺寸：≥内径 286mm ≥宽度 39mm 8. 整机尺寸：≥300mm×360mm×360mm 9. 电源：220V 50HZ 10. 功率：≥15W		
		片剂硬度测试仪	1. 智能自动可测直径 2. 硬度测试范围：2-200N 0.2KG-20KG 可选配 50KG (500N) 3. 分辨率：0.1N 0.01Kg .001SC 4. 硬度测量精度：量程±0.5% 5. 片剂测量直径：2-40mm 6. 重复测量误差：±1% 7. 每组测试片数：≥100 片 8. 整机功率：≥40W 9.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400×240×140	1	
		高速混合湿法制粒机	（一）、技术参数 1 总容积：≥10L 2. 产 量：≥3Kg/批 3. 搅拌电机功率：≥2.2KW 4. 搅拌转速：200-400rpm/min 5. 切割刀电机功率：≥1.5KW	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6.切割转速：1500-2900rpm/min 7.压缩空气压强：0.4~0.6Mpa 8.产品粒度：20-80 目数 9.工作时间：5-10min (二)、主要配置 1、主机部分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材质</th><th>规格</th></tr><tr><td>1</td><td>面板</td><td>1 套</td><td>SUS304</td><td>镜 面 板 δ =1.5mm</td></tr><tr><td>2</td><td>制粒机锅体</td><td>1 只</td><td>SUS304</td><td>V=10L δ =6mm</td></tr><tr><td>3</td><td>制粒锅盖</td><td>1 只</td><td>SUS304</td><td>法兰 δ =18mm 封头 δ =4mm</td></tr><tr><td>4</td><td>观察视镜</td><td>1 套</td><td>SUS304</td><td></td></tr><tr><td>5</td><td>加浆装置</td><td>1 套</td><td>SUS304</td><td>δ =3mm</td></tr><tr><td>6</td><td>排气装置</td><td>1 套</td><td>SUS304</td><td></td></tr><tr><td>7</td><td>出料装置</td><td>1 套</td><td>SUS304</td><td></td></tr></table> 2、搅拌系统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材质</th><th>规格</th></tr><tr><td>1</td><td>主搅拌桨</td><td>1 套</td><td>SUS304</td><td>组合件</td></tr><tr><td>2</td><td>气密封组件</td><td>1 套</td><td>SUS304</td><td>组合件</td></tr><tr><td>3</td><td>减速装置</td><td>1 套</td><td>A3</td><td>组合件</td></tr><tr><td rowspan="2">4</td><td>搅拌电机</td><td>1 台</td><td></td><td>2.2KW</td></tr><tr><td>变频器</td><td>1 台</td><td></td><td>2.2KW</td></tr></table> 3、切割系统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材质</th><th>规格</th></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1	面板	1 套	SUS304	镜 面 板 δ =1.5mm	2	制粒机锅体	1 只	SUS304	V=10L δ =6mm	3	制粒锅盖	1 只	SUS304	法兰 δ =18mm 封头 δ =4mm	4	观察视镜	1 套	SUS304		5	加浆装置	1 套	SUS304	δ =3mm	6	排气装置	1 套	SUS304		7	出料装置	1 套	SUS304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1	主搅拌桨	1 套	SUS304	组合件	2	气密封组件	1 套	SUS304	组合件	3	减速装置	1 套	A3	组合件	4	搅拌电机	1 台		2.2KW	变频器	1 台		2.2KW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1	面板	1 套	SUS304	镜 面 板 δ =1.5mm																																																																											
2	制粒机锅体	1 只	SUS304	V=10L δ =6mm																																																																											
3	制粒锅盖	1 只	SUS304	法兰 δ =18mm 封头 δ =4mm																																																																											
4	观察视镜	1 套	SUS304																																																																												
5	加浆装置	1 套	SUS304	δ =3mm																																																																											
6	排气装置	1 套	SUS304																																																																												
7	出料装置	1 套	SUS304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1	主搅拌桨	1 套	SUS304	组合件																																																																											
2	气密封组件	1 套	SUS304	组合件																																																																											
3	减速装置	1 套	A3	组合件																																																																											
4	搅拌电机	1 台		2.2KW																																																																											
	变频器	1 台		2.2KW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切割刀	1 个	SUS304	配套		
			2	弹性联轴器	1 套	A3	配套		
			3	气密封组件	1 套	1 套	配套		
			4	切割电机	1 台		1.5kw		
			5	变频器	1 台		1.5kw		
			4、控制系统						
			序号	名称	数量	材质	规格		
			1	控制柜	1 台	SUS304	δ=1.5mm		
			2	急停按钮	1 只				
			3	主要电器元件	1 套				
			4	触摸屏	1 套		LS		
			5	PLC	1 套		LG		
		实验室小型喷雾干燥机	主要适用于高校、研究所和食品、生物、饮料、化工、材料、制药等企业实验室研发和生产微量颗粒粉末，对所有溶液如乳浊液、悬浮液具有广谱适用性,适用于对热敏感性物的干燥如生物制品、生物农药、酶制剂等，因所喷出的物料只是在喷成雾状大小颗粒时才受到高温，故只是瞬间受热，能保持这些活性材料在干燥后仍维持其活性成份不受破坏。 （一）、产品特征： 1.采用原装不锈钢喷头，效率高，雾化效果好 2.喷雾干燥机全自动控制与手动控制双重控制模式，整个实验过程采用 LCD 大液晶触摸屏动态显示（动画）进风口温度/出风口温度/蠕动泵转速/风量/通针频率 3.全自动控制：一键式开机，设定喷雾工艺参数后，温度到达预定温度，自行启动，触摸屏上显示运行动画，运行流程清晰显示；关机时只需按停止键，机器自动安全关机。 4.手动控制：如需在实验过程对工艺参数进行调整，可方便切换至手动状态，整个实验过程彩色触摸屏动态显示（动画）。					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5. 关机保护功能：关机时只需按停止键机器除风机外立即停止运行，保证设备不会因为误操作（强行关风机）而导致加热部分烧坏 6. 实验室小型喷雾干燥机内置全无油空压机，空压机配备不锈钢储气罐，喷粉的粒径呈正态分布，流动性好，且噪音非常低，符合国家实验室噪音标准； 7. 二流体喷雾的雾化结构，整机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制造；优质高硼硅耐热干燥室、旋风分离器、收集瓶、废料收集管，使干燥过程在无污染的环境下进行；且使整个喷雾干燥实验过程透明直观，所有玻璃原部件皆易拆洗； 8. 为了满足用户在实验范围调节各项参数的要求，在干燥温度控制的设计上采用实时调控 PID 恒温控制技术，使全温区控温准确，加热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 （二）、技术参数： 1、雾化系统：压力式，专用二流体喷雾的雾化结构，整机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制造 2、进风温度控制：$30^{\circ}\text{C}\sim 300^{\circ}\text{C}$ 3、出风温度：$30^{\circ}\text{C}\sim 140^{\circ}\text{C}$ 4、蒸发水量：1500mL/H$\sim$2000ml/h（物料不同进料量不同） 5、最大进料量：蠕动泵可调最大为 2000ml/h（物料不同进料量不同） 6、最小进料量：$\geq 30\text{mL}$ 7、进料方式：蠕动泵调节 8、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 9、平均干燥时间：0.8$\sim$1.5S 10、为了保持样品的纯净，可选配备进风口过滤 11、喷嘴口径：0.5mm/0.7mm/0.75mm/1.0mm/1.5mm/2.0mm 可选，并可根据要求定制 12、干燥后的成品干粉，其颗粒度较均匀，95%以上的干粉在同一颗粒度范围。 13、针对黏性物料，设有喷咀清洁器（通针），在喷咀被堵塞时，会自动清除，通针的频率可自动调整 14、智能型控制系统，稳定性更强， 15、整机功率：$\geq 4.5\text{KW}/220\text{V}$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6、净重：≥90KG 17、主机外形尺寸：≥800mm（长）×600mm（宽）×1300mm（高）		
		全自动中药电煎药机	1. 无蒸汽无药味 2. 密闭微压熬制 3. 文武火可定时 4. 时间快 无挥发 5. 浓度高可预约 6. 容量：≥20 升 7. 付数：(2-15 付) 8. 桶尺寸：≥30×30cm 9. 功率：≥1800W 10. 外形尺寸：≥370×370×650mm	2	
		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1、容积：≥185L 2、加热方式：水套式加热 3、温度控制范围，室温+3℃~55℃ 4、温度均匀性：±0.2℃，温度波动度：±0.1℃；CO2 浓度控制范围：0~20%，控制精度：±0.1% 5、断电保温：断电 1 小时温度波动≤1℃，断电 10 小时温度波动≤7℃ 6、开门 30S 后，关门 3 分钟内 CO2 浓度恢复至 5% 7、7 寸彩色显示屏，可实时查看温度、CO2 浓度动态曲线，具有留言/记事本/公告功能，多用户共用一台培养箱时，实现无纸办公 8、IR 红外传感器，日常使用无需校准 9、内置 HEPA 过滤器，开门 30s 后关门 5min 可达到 Class 100 级环境，提供第三方报告 10、不锈钢 304 内胆，无螺钉、圆弧无死角结构 11、配置 8GB 数据存储空间，数据可保存 15 年，可通过 USB 接口导出全部数据	1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2、产品配置 1 个 PT1000 温度传感器 13、标配 RS485 数据接口，可实现多台组网 14、加湿方式为底部水盘式加湿		
		中央实验台	长度≥5 米 台面 实验台采用实芯理化板台面，厚度不低于 12.7mm，四周边沿加厚至 25.4mm。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美观且光滑不伤手。 台面必须具有以下耐腐蚀性能，提供国家级检测报告：盐酸≥37%，硝酸≥65%，硫酸≥96%，氢氧化钠≥40%，乙酸≥99%，氢氟酸≥48%等常用化学试剂的测试报告，覆盖玻璃板测试、测试结果均为轻微变化、无明显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方有效）；物理性能满足以下需求：1）、耐刮划性≥4N；2）、抗拉强度≥120MPa；3）、弯曲强度≥150MPa；4）、表面耐磨性能≥1100r；5）、耐光色牢度≥5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方有效）；台面甲醛释放量≤0.01mg/m ³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方有效）；为保证原材料环保提供 FSC 证书（提供第三方证书复印件加盖板材厂家公章方有效）；为保证实验室内部环境空气质量，提供 GRENGUARD 证书； 实验台柜体 C 形钢架：大于 40×60×1.5mm 方钢管，优质镀锌方钢，托臂采用 大于 40×40×2mm 角铁。表面经前处理后环氧树脂粉末喷涂，耐酸碱腐蚀，承重性能好，使用寿命长。钢架连接部分采用高强度聚丙烯连接件，耐酸碱腐蚀。根据实验室具体情况确定钢架立腿数量，保证具有足够的承重能力。 门板：采用 大于 18mm 厚双面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优质 PVC 封边防水处理，四边倒角圆滑处理。 柜身：采用吊片吊装式，采用 大于 18mm 厚双面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所有断面经优质 PVC 封边防水处理，所有板件采用拆装式三合一连接，结构稳固，承重性能好且易于拆迁，利于在实验室这个特殊的工作环境使用。	2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抽屉：抽屉面板材质同门板，底板用 大于 9mm 厚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板，其它材质同柜身，配三节静音导轨（具体要求见滑轨部分）。 活动背板：采用 大于 5mm 厚双面 E1 级标准以上三聚氰胺板，活动可拆卸式，便于使用过程中检修水、电、气等管道。 铰链：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优质铰链，弹性好，外形美观，使用过程中无噪音，耐腐蚀，使用寿命长，带缓冲功能。 滑轨：抽屉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优质三节导轨，做实验时，抽拉顺畅灵活，并且可避免因抽拉抽屉滑落；同时三节导轨还应具备优秀的承重性能，带缓冲功能。 拉手：拉手为一字型铝型材暗拉手，模具成型，表面经化学处理，耐腐蚀，外形美观，设计人性化。 可调脚：实验室专用优质尼龙可调脚，承重、防潮、防滑、抑菌、耐腐蚀，可根据室内地坪适当调整柜体高度；外形美观，设计人性化 试验台试剂架 试剂架支柱需采用厚1.0mm宝钢产或同等级别一级冷轧钢板，表面经环氧树脂粉体涂装处理（涂装厚度$\geq 75 \mu m$）。 固定片、调节架支撑翼、后挡板：采用优质1.0mm厚宝钢产或同等级别一级冷轧钢板，表面经环氧树脂粉体涂装处理，其厚度$\geq 75 \mu m$。 依图纸说明所示，按需求配置试剂架，并采用台面安装式设计。 试剂架立柱具整排挂孔供活动层板悬挂用，层板上下调节间距每格应小于25mm(约1英吋)。 试剂架层板：不少于8mm厚钢化玻璃，分上下2层，高低可调活动式，层板外缘配有铝合金挡杆 试剂架立柱内侧应按要求配置插座安装孔，立柱内夹层应有足够空间供插座配线隐藏铺设。 插座以及配电 电源（5孔10A经3C认证插座，220V）等，配线直径≥ 4平方毫米；优质塑料线盒及铝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合金线槽。		
		台式恒温振荡器	一、用途概述 为各类实验提供精确稳定的恒温振荡环境，广泛应用于医学、生物学分子学、制药、食品、环保、工矿企业等研究应用领域。 二、产品特点 1. 外箱体采用优质钢板，表面施以静电喷塑工艺。 2. 工作室采用 304 不锈钢，顶面及正面采用一体圆弧形设计高清亚克力罩，轻便美观，样品及设备运行情况一目了然。 3. 微电脑智能控温仪，配以液晶显示屏，菜单式操作界面，精确、实时显示温度以及转速和工作时间，带有定时功能，PID 自整定功能，控温精确可靠。 4. 全新升级振荡控制系统，低散热无刷直流电机，噪音低，启动平稳，能长时间连续运行。 5. 单一恒温培养/单一振荡/恒温振荡三模式任意设定切换，集恒温培养与振荡器于一体，一机多用。 6. 可任意设定顺转/逆转振荡模式 7 超温报警系统，超过限制温度后自动切断加热，保证安全运行不发生意外。 三、技术参数 1. 控温范围(°C)：RT+5~65℃” 2. 温度分辨率(°C)：0.1℃ 3. 温度波动度(°C)：±0.5℃ 4. 振荡频率(转/分)：40~300 转/分 5. 振幅(mm)：20mm 6. 功率(W)：≥400W 7. 外形尺寸(mm)：≥565x595x555 8. 摇板尺寸(mm)：≥375x320	4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9. 标准配置(烧瓶夹): 100ml×3、150ml×3、250ml×3 10. 最大容量(三角烧瓶): 150ml×12 或 250ml×12 或 500ml×9 或 1000ml×5		
		隔水式培养箱	一、用途概述 本产品广泛应用于生物化学和农业科学等科研和工业生产部门做细菌培养、发酵及其它恒温试验用。 二、结构特点 1. 双层门结构: 打开箱门, 内门由优质保温钢化玻璃制成, 便于观察工作室内部情况, 且不影响内部温度。 2. 水夹套结构(培养箱水套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氩弧焊焊接而成): 温度均匀, 断电后仍能保持较长时间的恒温状态。 3. 双重温度保险装置: 温控仪具有自动跟踪、超温报警装置; 一旦超温立即切断加热系统, 同时在工作室内装有温度保险装置, 可确保工作室内部培养物的安全。 4. 采用微电脑智能温度控制仪表, P. I. D. 控制, 具有自整定功能, LED 高亮数码管显示, 清晰直观。设定温度后, 仪表自行判断加热所需功率, 并显示加热状态, 无温度过冲之弊, 控温精确而稳定。具有断电自动恢复记忆功能。 5. 内胆采用优质镜面不锈钢材料制成, 圆角造型, 具备耐腐蚀、耐酸、易于清洁等特点。 6. 工作室搁架可根据用户需要任意调节高度。 7. 工作方式: 连续或 1~9999 分钟定时功能。 三、技术参数 1. 容积: ≥80L 2. 加热方式: 不锈钢电加热器 3. 控温范围: 室温+5℃-65℃ 4. 温度分辨率: 0.1℃ 5. 温度波动度: ±0.2℃ 6. 温度均匀度: ±0.5℃	6	

序号	按功能划分的子项目、子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7. 搁板数量：2 块 8. 工作时间：1-9999min 或连续 9. 功率：≥800W 10: 工作室尺寸 mm: ≥400×400×500 11: 外形尺寸 mm: ≥550×580×785		

第五章 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合同一般条款
- 1.1.4 合同专用条款
- 1.1.5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6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7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1.2.2 货物数量：_____；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含税（大写：_____元人民币，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分项价格	备注
1						
2						
3						
4						
5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

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递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1.9 其他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河南省教育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

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内容
1.5.1	货物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货物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3.2	具有知识产权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如有)	//
2.4.1	货物包装要求(如有)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招标完成后，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指定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发货到用户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按照以下方式付款。 1. 验收及付款程序：所供货物经采购人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人凭供货合同及《货物验收数量和质量验收单》和发票提出付款申请，到信阳师范大学办理资金支付手续。 2.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支付 100%。 验收方式：根据仪器设备性能指标情况，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验收，或委托第三方资质机构组织专家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方按委托协议和有关收费标准支付。
2.8	质量保证	质保期（质量保证期限）：
2.9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由乙方负担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7日内

2. 13. 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___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 日内
2. 17. 1	货物交付时,乙方在____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5 日内
2. 17. 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包括货物交付时、货物交付完后)	1. 检验和验收标准: 按国家规定 2. 检验和验收程序: 按国家规定 3. 验收书的效力: 按国家规定
2. 21. 1	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方式(如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合同中约定
2. 21. 2	履约保证金在____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应完全有效
2. 22	合同份数	
补充条款 1		
补充条款 2		
.....		

第六章 政府采购政策

一、关于进口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

1.2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备注

2.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招标文件中如有“接受进口设备”的描述，是指采购人已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办库[2008]248 号文件要求的程序办理过报批手续。

2.2 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2.3 根据财库[2007]119 号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4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2.5 特别说明：根据财办库[2008]248 号文件第五条规定，如果本招标文件的货物需求或技术要求中“未明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也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否则评标时将其做无效投标处理；

二、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2 证明材料

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得享受相关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三、关于监狱企业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证明材料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五、关于节能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2《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2 证明材料

2.1 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品目清单中非“★”标注的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不给于优先采购体现。

六、关于环境标志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2.证明材料

2.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不给于优先采购体现。

七、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生态环境厅（局）、市场监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环境保护局、市场监管局：

为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简化节能（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优化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环境，现就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二、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三、逐步扩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根据认证机构发展状况，市场监管总局商有关部门按照试点先行、逐步放开、有序竞争的原则，逐步增加实施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机构。加强对相关认证市场监管力度，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认证机构信用监管机制，严厉打击认证违法行为。

四、发布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

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五、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六、本通知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0 号）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3 号）同时停止执行。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2 月 1 日

八、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 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4 月 2 日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九、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818 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密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框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上传交易平台系统内投标文件各模块组成总说明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废标条款）

第壹部分

投标文件封面样式：编辑后按要求单独上传交易平台本项目投标文件封面

（模块）

×××××项目

采购编号及包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第貳部分

资格审查材料：资格审查人员在资格审查时，只能查阅资格审查资料内容，不能浏览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在此提醒投标人（供应商）将资格审查材料封面及相关内容编辑后按要求单独上传交易平台本项目资格审查材料（模块）。否则资格审查人员将无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项目

采购编号及包号：

资 格 审 查 材 料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参考格式）

一、投标人（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部分

1. ××××××××××	页
2. ××××××××××	页
2.1 ××××××××××	页
2.2 ××××××××××	页
2.3 ××××××××××	页
2.4	

一、投标人（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部分

1.诚信承诺函

致：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包名称）的招标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_____（填写“具备”或“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单位已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和非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或需要澄清的问题，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以求侥幸成为中标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三、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_____（填写“参与”或“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咨询服务。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四、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与采购人或采购人就本次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行政或经济关联。如发现有不实承诺，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五、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_____（填写“响应”或“不响应”）资格要求中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况，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六、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请“●”或“√”符号如实涂写）：

- （一）有○ 无○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行为；
- （二）有○ 无○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资质行为；
- （三）有○ 无○ ：违法串标等失信行为；
- （四）有○ 无○ ：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
- （五）有○ 无○ ：较大数额罚款行政处罚；
- （六）有○ 无○ ：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如下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七、我单位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以_____（填写“独立”或“联合体”）投标方式参与，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与任何单位和个人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本次投标活动。如下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八、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

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九、如果我公司有<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7〕70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十、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十一、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法人和其法定代表人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行贿犯罪行为。

十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三、我公司_____（填写“保证”或“不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我公司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含_____（填写“合法”或“不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我公司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我公司保证不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投标报价已包括所有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知识产权费用；本项目所产生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如下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十四、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注册并登录本省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企业基础信息公示中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打印或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公章）

说明：因地址、联系人信息变更引起的异常名录，且已移除异常名录的供应商，不影响本次投标活动

2.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基本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__

按序后附证明文件：

2.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公章）。

2.2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加盖企业电子公章）（注：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 1 年的可以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近半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的复印件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公章）。

2.3 2025 年一月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公章）。注：依法免税的，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2.4 2025 年一月以来任意 1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公章）。

2.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6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未有在处罚期内的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和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2.7 无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我单位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已分别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无不良记录。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重要提醒：投标人开标前可自行查询以下网站是否有不良记录，开标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核查，并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查结果为准。

附 1：登录“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5>）”，分别点击（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输入供应商名称后进行查询。

附 2：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cr/list>）”，输入供应商名称查询”。

附 3：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输入供应商名称查询”。

2.8 投标人（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须承诺中标后以自己名义办理海关登记报关手续，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格式自拟，加盖企业电子公章）。

第叁部分

其他内容（模块）：按后附参考内容，编辑后单独上传交易平台本项目其

他内容（模块）

×××××项目

采购编号及包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参考格式）

一、投标人（供应商）商务及报价部分

1. ××××××××××	页
2. ××××××××××	页
3. ××××××××××	页
.....	

二、投标人（供应商）技术部分

1. ××××××××××	页
2. ××××××××××	页
3. ××××××××××	页
.....	

三、投标人（供应商）综合部分

1. ××××××××××	页
2. ××××××××××	页
3. ××××××××××	页
.....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目录带有详细内容及相应指引页码，可自行编辑二级或多级目录

一、投标人（供应商）商务及报价部分

1.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兹证明，姓名：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册于_____（注册地址名称）_____（供应商全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如有虚假承担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后附：企业营业执照。

_____（企业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授权书

兹授权书_____（姓名）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代表本公司，以本公司名义处理就采购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5-_____（填写采购编号）包号为：_____（填写公告中所述的包号）的投标事务（注：有关对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及评标结果的质疑或投诉事项除外）。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授权期限_____天。（备注：此处授权期限与投标有效期没有必然关系，在开标当日或之前授权有效即可，并不影响投标的法律效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名或方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别说明：1. 后附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

2.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供应商在办理进场交易 CA 时使用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个人方章给予的签名形式，评标委员会不得据此判定签名无效。

3.投 标 函

致：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采购编号：_____），法定代表人（全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公司名称、地址）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 本投标文件所附投标报价表应提供的项目_____标（包）段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_____。并按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 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单位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 我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我单位承诺，我方愿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五天内按中标价的_____（填写%）折合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接受须知前附表中所述各种不予以退还的情形）。

5.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标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 如果我单位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撤回投标，计入不良诚信。

7. 我单位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8. 我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_____；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4.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及承诺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序号	品目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业绩（附件1）				
2	项目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函要求（若有）				
3	其他（自行补充）				
4	承诺 我公司在本次投标活动中，针对招标文件中本包段的所有商务条款，如未列入评审办法也未明确为实质性要求的，承诺_____（填写“保证”或“不保证”）在上岗时或履行合同中（填写“完全”或“不完全”）满足。 如发现我公司有不实承诺的，_____（填写“愿意”或“不愿意”）接受一切不利于我公司的后果。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说明：

1. 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完整填写本表；是否偏离（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2. 附件1：有效业绩合同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便于核查
1		
2		
...		

后附各业绩评审要求的详细内容扫描件

5.开标一览表(唱标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 _____

金额单位: 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 日历天内, 达到验收条件。
质量保证期	所有标的物质保 年(含软件升级)服务。 按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
投标保证金	无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付款方式	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声明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各标段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各标段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计价格一致, 否则供应商承担被拒绝的风险。

2. 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3. 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包段的交钥匙投标总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

6.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货物分项报价合计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税费		
8	其他		
总 计 （1+2+3+4+5+6+7+8）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如不提供详细分类报价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请按项目编号分别填写

7.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方式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制造厂商是否属于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填是/否）	备注
货物分项报价合计：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说明：

1. “技术证明文件”项填写“有”或“无”，有“技术证明文件”的可在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上，明显标示其所对应设备的包号和序号。

2. 货物名称及分项必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表”相对应。

3. 明确并核对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采购人将以此作为依据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完成履约验收工作。

4. 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型或大型企业的填“否”；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则须填“否”。

8.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说明：

1. 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 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二、投标人（供应商）技术部分

1.项目授权书（参考）

敬启者：

我们_____（填写生产厂家名称）是（国家名称）的法定制造商，商业总部设在（地址），委托依_____国法律设立的商业总部设在（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实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代表我方应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____号项目_____（必须填写包号及标段名称）招标要求，用我方提供的_____（**填写货物名称及品牌型号**）参加投标，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我们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就此招标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方名称（盖章）：

被授权方名称（盖章）：

说明：

- a. 后附：制造商 / 生产商（或国内代理商）的有效营业执照及其他证书。
- b. 如果出具的产品授权，是英文格式的，供应商提供一套中文翻译的授权；
- c. 授权方可对自己授权的设备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明细。
- d. 本授权书格式仅供各供应商参考，供应商也可以用自己的授权书格式填写。

2.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按第四章要求提供设备彩页\检验报告\截图等技术证明文件，标明所在页码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说明：1. 上述此表中的“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得空缺，否则视为未如实、完整填写本表，对其投标按拒绝处理；

2. 本表货物序号须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表”对应；

3. 请按项目编号填写此表。

4. 此偏差表投标书中出现招标文件要求的语言语句（例如：“要求供应商”、“要求不大于或小于”、“供应商须出具、供应商提供.....”）等类似字、词，将被评标委员会视为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从而作出不利于贵公司的评审。

3.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及包号: _____

序号	设备或配置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可以提供制造\生产厂家资料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设备序号应与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和技术规格一览表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做说明。

4.涉及强制节能认证、3C 认证、非强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及包号：

一、属于强制节能产品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					
二、属于 3C 认证产品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					
三、属于非强制节能产品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					
四、属于环境标志产品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					
五、《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					

注：本次投标活动中属于上述产品认证范围的，请据实填写并提供相应证书，序号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减；如不涉及上述统计产品类别时，可以将其相应统计表格删除或者不填写。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库〔2019〕9 号规定文件要求，“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

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上述类产品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品牌型号的产品节能证书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2. 根据财库〔2019〕9号规定，强制节能产品清单内的货物（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并将证书放入投标文件中。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和实施要求的公告》（2019年第44号）“三、调整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要求适用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只能采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不再发放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涉及强制3C，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补充提供承诺或响应证明文件。同时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年第36号）执行，如有最新公告则按最新公告执行。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的要求自2023年7月1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自2023年7月1日起，停止颁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简称销售许可证），产品生产者无需申领。此前已经获得销售许可证的产品在有效期内可继续销售或者提供。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涉及《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产品，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证明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4. 根据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发布《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公布了新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牌型号的证书附到本次投标文件中。

5. 上述涉及非强制节能清单内产品\环保清单内产品：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提供截图。

5. 技术方案

一、供货方案（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二、项目实施方案（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三、项目进度计划方案（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四、项目质量保证、检查验收及安全保障措施（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三、投标人（供应商）综合部分

1.承诺及方案（格式）

致：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采购编号：_____（填写采购编号、包段号）提供以下承诺及方案：

一、质保期限等承诺（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二、培训方案（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三、售后服务方案（请结合采购需求提供）

四、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书（参考格式）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响应《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的有关规定。承诺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条款执行。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书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其他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按照上述所列条款及格式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上内容。

2.供应商不得将上述内容中的“质保/质保期限”，理解或描述为包修/包修期限、保修/保修期限、报修/报修期限等概念（“质保”的解释请参照本招标文件第2.10条）。

2.拟用于履行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证书及 编号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 过的政府采购项目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2.2.....					
2.3.....					
2.4.....					

说明：后附有关履行本项目技术人员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评审标准中的商务材料

说明:内容各供应商根据评审内容自行提供, 格式不限

4. 小微企业声明函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本次采购活动只针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给予价格优惠评审。**

4.1 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企业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本包段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 本企业（制造生产商单位名称）为制造生产商, （填写采购需求中序号1标的物具体设备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制造生产商单位名称）为制造生产商, （填写采购需求中序号2标的物具体设备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制造生产商单位名称）为制造生产商, （填写采购需求中序号3标的物具体设备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制造生产商单位名称）为制造生产商, （填写采购需求中序号4标的物具体设备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制造生产商单位名称）为制造生产商, （填写采购需求中序号...标的物具体设备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 期：

重要提醒：投标人（供应商）一定要认真研读以下内容，否则造成评标委员会错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承担。

1.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如果包段中所述货物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物，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货物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2.制造生产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标人的本声明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示发布，故投标人（供应商）一定认真如实填写包段内各标的物制造生产商的相关真实数据。

4.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文件中**不要**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4.1 包段内有任何一项货物（产品）属于**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生产的；

4.2 包段内**以任意一项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活动者**；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 期：__

备注：

1.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 中标人的本声明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示发布；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则不要提供此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3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填写“是”则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中标人的本声明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示发布。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则不要提供此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 期：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

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重要提示

信阳市财政局

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项目差错行为通报 (2023年1号)

2023年10月26日，信阳农林学院大别山动物疫病防控与检测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该项目评标委员会在该项目评标过程中对企业业绩和小微企业认定标准存在差错。现决定对该项目5位评审专家进行警告，要求其加强政府采购法规学习，暂停1个月评审资格。

易错提示：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企业是否享受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根据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企业性质来确定，而非投标企业本身的性质；另所有产品的制造商均为中小微企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有任何一种产品的制造商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服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企业是否享受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根据投标企业本身的性质来判定。



5. 虚假小微企业声明参考案例：

河南省财政厅投诉处理结果公告(2021 年 20 号)

发布机构：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发布日期：2021-06-09 15:43

一、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408

二、项目名称：河南省外贸学校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河南樽峰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庞村镇东庞村

被投诉人 1：河南省外贸学校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九大街

被投诉人 2：河南大孟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都路 166 号电子商务大厦 A 座 22 层 2201 号

相关供应商：上海新冠美家具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崧盈路 398 号

当事人：河南省外贸学校

地址：河南省外贸学校

四、基本情况

河南樽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诉人）因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提起投诉，本机关依法受理处理。投诉事项为：**一是上海新冠美家具有限公司非小微企业，其提供的小型企业声明函为虚假材料；**二是中标人存在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有违法记录。要求监管部门核实上海新冠美家具有限公司小型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查询核实中标人构成“存在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有违法记录”的事实；依法判定中标人中标无效。

五、处理结果及依据

投诉事项 2 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不成立；**投诉人投诉事项 1 成立。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第二十条的规定“对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三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中标结果无效。当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责令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河南省财政厅

2021 年 6 月 9 日

5.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1.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2.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招标代理机构谋求不正当利益。
3. 除竞争性谈判、磋商采购方式外，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4.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自身近三年（投标截止日起前三年）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5. 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6. 不利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诬告其他投标人。
7.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骗取中标。
8. 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9. 中标后，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0. 主动接受、配合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甘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意被学校列入“企业黑名单”。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电子章)：

年 月 日

6.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河南省教育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相关信息如下：

发票单位名称	
信用代码	
选择发票类型	普通发票 ☐ 增值税发票 ☐
发票接收电子邮箱	
通知书领取方式	☐ 自行到代理机构领取 ☐ 接收邮寄通知书 邮寄详细地址：_____；
收件联系人	
电话（手机号码）	

注：请正确填写或选择上述内容，选择邮寄的承担邮寄费用。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_____